2023年度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3

一、部门主要职责……3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4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7

二、收入决算表……8

三、支出决算表……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1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8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9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1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4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5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26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28
第五部分 附件……3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的主要职责是：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应急管理厅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省应急管理厅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央有关应急管理的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编制我省应急总体预案和规划，指导各地区部门应对突发事件工作，推动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和预案演练，建立全省灾情报告系统并按规定统一发布灾情，统筹我省应急能力建设和物资储备并在救灾时统一调度，组织灾害救助体系建设，指导我省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指导我省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等防治。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省应急管理厅包括 19 个处室（含厅机关党委、驻厅纪检监察组）及 4 个直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本级）
2	福建省应急技术中心
3	福建省应急救援中心
4	福建省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5	福建省减灾中心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福建省应急管理厅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和应急管理部工作要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强化专项整治，创新管控方式，严格监管执法，加强基层基础，提升应急能力，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持续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安全生产方面，**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同比下降2.5%，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同比下降10.0%，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防灾减灾救灾方面，**年均每百万人

口因自然灾害死亡率≦（1），全省行政村以“十个有”为重点，100%开展防汛能力标准化建设，防汛防台风工作中力争不死人、少损失；应急救援方面，矿山、危化品等重点行业重点区域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覆盖率达100%，至少授牌15支省级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省应急管理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开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统筹发展和安全，顶住疫情后社会经济快速恢复带来的安全风险压力，顶住厄尔尼诺事件带来的极端天气多发冲击，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枕戈待旦的警觉履职尽责，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在全国应急管理工作会议上作典型发言。主要成效：一是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全省共发生各类事故553起、死亡420人，同比均下降11%，其中，较大事故12起、死亡42人，同比增加3起、死亡人数持平，没有发生重大以上事故。二是极端自然灾害有力防御。突出“早、准、快”，有效防御15场暴雨、2个登陆台风、5个影响台风和低温雨雪冰冻灾害，特别是成功防御超强台风“杜苏芮”和极端降雨台风“海葵”，得到国家防总和应急管理部充分肯定。三是应急救援力量不断增强。授牌首批28支省级应急救援队伍和10个省级应急救援培训基地，强化4支国家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建强航空救援力量。四是基层基础持续夯实。

首次开展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全面落实应急管理津贴、值班补贴制度。争取中央补助资金 8.13 亿元。推动设立福建省自然灾害防治技术研究院，连续两年实施“五个一百”工程为民办实事项目，全面完成乡村两级防汛能力“十个有”标准化建设。矿山、安全监管执法、灾害救助、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危化品安全监管等工作获全国转发或在全国作典型发言。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汇总）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332.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571.61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16.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823.0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2.1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1.4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9.8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77.4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0,583.90

		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932.44	本年支出合计	13,710.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409.70	结余分配	15.69
年初结转和结余	5,651.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66.90
总计	18,993.21	总计	18,993.2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2,932.44	12,332.67		571.61	16		12.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64	25.6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64	25.64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25.64	25.6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319.47	741.40		571.61			6.46
20603	应用研究	1,319.47	741.40		571.61			6.46
2060301	机构运行	1,255.47	677.40		571.61			6.46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64.00	6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82	562.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2.82	562.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26	39.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0.65	110.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82	337.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09	75.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83	169.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83	169.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81	121.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02	48.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0.68	580.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0.68	580.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0.07	500.07					
2210202	提租补贴	80.61	80.6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273.99	10,252.29			16		5.7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273.99	10,252.29			16		5.70
2240101	行政运行	3,161.55	3,161.55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56.00	156.00					
2240106	安全监管	5,306.30	5,301.30					5.00
2240150	事业运行	1,237.84	1,221.14			16		0.7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12.30	412.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3,710.62	7,380.58	6,329.03		1.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95		24.9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95		24.95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24.95		24.9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23.09	1,635.13	187.96			
20603			应用研究	1,744.81	1,635.13	109.68			
2060301			机构运行	1,635.13	1,635.13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09.68		109.68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78.28		78.28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78.28		78.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1.44	531.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1.44	531.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73	16.7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8.52	108.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82	337.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37	68.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83	169.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83	169.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81	121.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02	48.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7.41	577.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7.41	577.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6.80	496.80				
2210202	提租补贴	80.61	80.6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583.90	4,466.77	6,116.12		1.0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9,801.31	4,466.77	5,333.53		1.01	
2240101	行政运行	3,381.31	3,381.31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785.38		785.38			
2240106	安全监管	3,716.71		3,716.71			
2240109	应急管理	196.13		196.13			
2240150	事业运行	1,086.47	1,085.46			1.01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635.30		635.3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782.59		782.59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782.59		782.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332.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95	24.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869.61	869.61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1.44	531.4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9.83	169.8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77.41	577.4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543.61	10,543.61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332.67	本年支出合计	12,716.84	12,716.8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651.0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266.90	5,266.9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651.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7,983.74	总计	17,983.74	17,983.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716.84	6,427.10	6,289.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95		24.9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95		24.95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24.95		24.9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69.61	681.65	187.96
20603	应用研究	791.33	681.65	109.68
2060301	机构运行	681.65	681.65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09.68		109.68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78.28		78.28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78.28		78.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1.44	531.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1.44	531.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73	16.7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8.52	108.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82	337.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37	68.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83	169.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83	169.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81	121.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02	48.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7.41	577.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7.41	577.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6.80	496.80	
2210202	提租补贴	80.61	80.6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543.61	4,466.77	6,076.8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9,761.01	4,466.77	5,294.24
2240101	行政运行	3,381.31	3,381.31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785.38		785.38
2240106	安全监管	3,677.43		3,677.43
2240109	应急管理	196.13		196.13
2240150	事业运行	1,085.46	1,085.46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635.30		635.3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782.59		782.59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782.59		782.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47.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3.56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1,057.38	30201	办公费	6.35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843.24	30202	印刷费	10.1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1,312.79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492.20	30205	水费	2.5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5.03	30206	电费	42.8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0.55	30207	邮电费	54.9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0.88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4.47	30209	物业管理费	74.1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19	30211	差旅费	123.37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7.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5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98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5.56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27.8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6.85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5.37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2.64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7.7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1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2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663.54	公用经费合计					763.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01.81
1. 因公出国（境）费	2	7.58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87.32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5.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62.32
3. 公务接待费	6	6.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注：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18993.21万元，支出总计18993.21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4842.24万元，下降20.32%。主要是上年度安排了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专项经费，且“五个一百”安全应急保障提升工程补助资金省本级的金额较大。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12932.4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647.03万元，降低40.07%，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332.67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5.事业收入571.61万元。

6.经营收入16万元。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8.其他收入12.16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13710.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199.73万元，降低23.45%，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7380.58万元。其中，人员支出5663.54万元，公用支出763.56万元。

2.项目支出6329.03万元。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4.经营支出1.01万元。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7983.74万元，支出总计17983.74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5195.34万元，下降22.41%，，主要是：上年度安排了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专项经费，且“五个一百”安全应急保障提升工程补助资金省本级的金额较大。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716.8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583.54 万元，降低 26.49%，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0305-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24.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5 万元，增长 6.17%。主要原因是该支出为省直机关事务管理局安排的统筹租车费用，本年度增加。

（二）2060301-机构运行 681.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05.47 万元，降低 30.95%。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部门内部资金调剂，预算科目调整。

（三）2060302-社会公益研究 109.6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7.37 万元，增长 790.9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纵向科研项目支出增加。

（四）2060503-科技条件专项 78.2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8.05 万元，增长 55.8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列支的办公楼维修费金额较大。

（五）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6.7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8.94 万元，降低 89.90%。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调整，其中的部分支出本年度在 2240101 中列支。

（六）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08.5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23 万元，增长 28.7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七）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1.71 万元，增长 18.07%。主要原因是年度基数调整。

（八）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3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9.63 万元，增长 76.48%。主要原因是在转退人员职业年金记实。

（九）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21.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2.44 万元，降低 25.84%。主要原因是缴交基数口径变动，基数降低。

（十）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48.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 万元，增长 6.66%。主要原因是年度基数调整。

（十一）2210201-住房公积金 496.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9.97 万元，增长 73.20%。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及本年度新增人员多为 98 年后参加工作的干部。

（十二）2210202-提租补贴 80.6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51 万元，降低 0.6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十三）2240101-行政运行 3381.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2.88 万元，增长 6.0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福建省应急指挥中心开始正常运转，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十四）2240104-灾害风险防治 785.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74.21 万元，降低 25.88%。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安排了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专项经费。

（十五）2240106-安全监管 3677.4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98.73 万元，降低 5.13%。主要原因是部门内部资金调剂，预算科目调整。

（十六）2240109-应急管理 196.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52.76 万元，降低 88.11%。主要原因是部门内部资金调剂，预算科目调整。

（十七）2240150-事业运行 1085.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28 万元，增长 1.0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十八）2240199-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63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05.87 万元，降低 52.63%。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安排省本级的“五个一百”安全应急保障提升工程补助资金金额较大。

（十九）2240699-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782.5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104.19万元，降低72.89%。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安排了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专项经费。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427.1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5663.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763.5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

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01.8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4.29%；较上年减少46.16万元，降低31.2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购置更新两部公务用车，本年度更新一部。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7.5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3.69%；较上年增加7.58万元，增长10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1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1人次。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按中央过紧日子的要求，上年度未安排人员出国培训。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87.3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0.49%；较上年减少54.94万元，降低38.62%。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2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0.91%；较上年减少51.94万元，降低67.51%。2023年公务用车购置1辆，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更新两部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62.3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0.32%；较上年减少3万元，降低4.59%。主要原因是加强

公务用车管理，尽量采取更为经济的出行方式。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2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6.9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1.71%；较上年增加1.2万元，增长21.0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急管理部和各省份间的工作调研、交叉检查增加。累计接待41批次、455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10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部门业务费、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专项工作经费、省级安全生产专项资金、自然灾害风险普查经费、安全素质提升工程、应急技术专项工作经费、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经费、安全生产技术支撑专项工作经费、省级防灾减灾工作经费、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2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2023年度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福建省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4417.46万元，评价结果等次均为“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30.4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53.44 万元，降低增长 127.58%，主要原因是: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增加、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22.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2.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127.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73.2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增加 85.5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02.4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增加 43.5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2.1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2.04%，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5.77%。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6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厅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专项名称</td><td colspan="6">部门业务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福建省应急管理厅</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福建省应急管理厅</td></tr>
<tr><td>年度目标</td><td colspan="7">做好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工作，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排查整改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隐患，实现全省安全生产事故死亡人数同比下降 3%以上，有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为新时代新福建建设、为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安全需要提供有力保障。</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7357.66</td><td>8774.43</td><td>4921.17</td><td>10</td><td>56.09</td><td colspan="2">5.61</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7357.66</td><td>8774.43</td><td>4921.17</td><td>—</td><td>56.09</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0.00</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0.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6">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 colspan="2">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指标分值</td><td>自评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财政资金投入数</td><td colspan="2">≤100%</td><td>56.09</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事故死亡率下降幅度</td><td colspan="2">≥1.5%</td><td>11</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同比下降率</td><td colspan="2">≥0.03%</td><td>11</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对省应急厅安全生产监管、应急管理工作满意率</td><td colspan="2">≥85%</td><td>85</td><td>10</td><td>10</td><td></td></tr>
</table>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管理宣传品制作	≥5000 份	24300	13	13	
		质量指标	危险化学品行业监管发现隐患和问题整改率	≥7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4	14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5.61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专项工作经费（含安全生产办证评审经费、安全生产表彰经费、安全生产信息平台运维费等）					
主管部门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项目概况		本项目资金来源均为财政拨款，主要用于：省应急通信保障能力建设示范工程项目维护费和财产保险费、信息网络购建、宣教经费支出、培训费、差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及交通费、办公费、工会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等支出。					
主要成效		完成对矿山企业监督检查 11 家，对危化企业监督检查 15 家，对冶金等工贸企业的监督检查 6 家，举办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宣传咨询活动 2 场，向公众发放宣传品 11000 册，矿山企业发现问题整改率 96%，危化品企业发现问题整改率 82.50%，冶金等工贸企业发现问题整改率 100%，运用网络及新媒体平台开展应急安全知识宣传 150 万人次，工作按时完成率 10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45.57	6315.53	2817.41	10	44.61	4.4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59.72	4229.68	2621.28	—	61.9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2085.85	2085.85	196.13	—	9.4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厅财务规章制度等，通过资金保障，使本年度安全生产监督工作、应急管理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对矿山企业监督检查 11 家，对危化企业监督检查 15 家，对冶金等工贸企业的监督检查 6 家，举办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宣传咨询活动 2 场，向公众发放宣传品 11000 册，矿山企业发现问题整改率 96%，危化品企业发现问题整改率 82.50%，冶金等工贸企业发现问题整改率 100%，运用网络及新媒体平台开展应急安全知识宣传 150 万人次，工作按时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投入数	≥90%	44.61	10	4.96	正常推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管理宣传品制作	>5000 份	11000	20	20	
		质量指标	危险化学品行业监管发现隐患和问题整改率	≥70%	82.5	10	10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事故死亡率下降幅度	≥1.5%	12.4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省应急厅安全生产监管、应急管理工作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9.42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福建省每年统计数据以事故发生起数和事故死亡人数为主，事故死亡率这个相对数的分母不便取数。	结合项目实际，参照上年数据，合理设置目标值。下一年度设置目标值时，项目预算部门将结合项目规划及单位职能职责，专项实际工作任务和经费情况，参考往年项目完成情况，充分考虑项目在预算年度可能发生的变化情况，科学预测项目执行效果，合理设置年度任务和效益目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专项名称</td><td colspan="6">安全生产专项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福建省应急管理厅</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福建省应急管理厅</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概况</td><td colspan="6">项目实施期对尾矿库治理进行奖补，完成 5 场应急演练，对国家级应急救援队伍应急救援能力建设进行补助，对表现成绩优秀的地市实施奖励。</td></tr>
<tr><td colspan="2">主要成效</td><td colspan="6">1、推进尾矿库闭库、销库治理，恢复生态环境，防范化解尾矿库安全风险；2、增强各级指挥机构和相关部门应急联动协同能力，提高抢险救援队伍应对突发性事件的能力；3、完善国家应急救援基地装备建设，提升应对重特大、复杂事故险情的应急救援能力；4、引导各级政府和企业加大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投入，形成安全生产保障长效机制，促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064.00</td><td>2064.00</td><td>2064.00</td><td>10</td><td>100.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2064.00</td><td>2064.00</td><td>2064.00</td><td>—</td><td>100.00</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0.00</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0.00</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项目实施期对尾矿库治理进行奖补，完成 5 场应急演练，对表现成绩优秀的地市实施奖励。</td><td colspan="4">1.项目实施期完成 16 座尾矿库治理奖补，全面提升尾矿库安全风险防控能力，恢复生态环境，防范化解尾矿库安全风险，遏制尾矿库安全生产事故发生；2.项目实施期完成 8 场应急救援演练，增强各级指挥机构和相关部门应急联动协同能力，提高抢险救援队伍应对突发性事件的能力；3.项目实施期对 9 个表现成绩优秀的地市实施奖励，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td></tr>
<tr><td rowspan="3">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 colspan="2">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指标分值</td><td>自评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控制数</td><td colspan="2">≤90%</td><td>91.44</td><td>10</td><td>0</td><td>年度下达资金 2064 万元，各设区市及县（市、区）实际使用 1887.41 万元，资金使用率 91.44%，超过 90%</td></tr>
<tr><td>效益指</td><td>社会效</td><td>事故死亡率下降幅</td><td colspan="2">≥1.5%</td><td>11</td><td>15</td><td>15</td><td></td></tr>
</table>

	标	益指标	度					
			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同比下降率	≥0.03%	11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率	≤0.1%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演练场次	≥5 场	8	7	7	
			目标生产责任制考核成绩突出单位实施奖励个数	≥80%	100	7	7	
			国家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奖补率	≥80%	100	7	7	
		质量指标	尾矿库治理奖补数量	≥80%	100	7	7	
			演练效果达到预期目标率	≥80%	100	6	6	
		时效指标	应急救援演练按时完成率	≥80%	100	6	6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一是省级下达的国家级应急救援基地补助资金249万元，各设区市及县（市、区）实际使用资金149万元，资金支出实现率59.84%，资金使用效率偏低，主要由于漳州市古雷开发区计划新建2艘小型应急救援船于2023年12月1日开标评审，最终由龙海国安玻璃钢船艇制造有限公司以最低价118.10万元中标，项目尚处于前期执行阶段，国家级应急救援基地补助100万元尚未使用。二是省级下达的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奖励资金345万元，各设区市及县（市、区）实际使用资金268.41万元，资金支出实现率77.80%，资金使用效率偏低，主要由于漳州市（资金使用率22.30%）、平潭综合实验区（资金使用率31.67%）、福州市（资金使用率47.78%）、宁德市（资金使用率75.40%）资金使用进度慢。			一是省应急厅相关业务部门继续敦促各设区市及县（市、区）将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支出的176.59万元项目资金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处理；二是加强项目资金监管，强化绩效考核，确保专项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做到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			

	其他问题	一是总体目标仅明确了项目实施核心任务，未明确项目实施后需达到的效益目标，总体目标设置不够明确；二是绩效目标设置不明确，本项目年初制定的 7 个产出指标，除“组织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演练场次”的绩效目标值为绝对数外，其余 6 个产出指标绩效目标值均为相对数，如数量指标“国家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奖补率”的目标值是相对数，未能明确产出数量，目标设置不明确。三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本项目年初制定的质量指标“尾矿库治理奖补数量”为数量指标，非质量指标；效益指标“事故死亡率下降幅度”，其中事故死亡率无法合理取数，该指标设置不合理。四是部分目标值设置偏低，如效益指标“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同比下降率”年度绩效目标值设置不小于 0.03%，实际为 11%，目标值设置偏低。	下一年度设置绩效指标时，一是结合项目实施需要达到的预期效果及目标，设置项目总体目标；二是参考项目历史标准，并充分考虑目标数据的可采集性、方法的可操作性、目标的可实现性、绩效的可考核性进行科学合理编报绩效指标；三是将结合项目规划及单位职能职责，专项实际工作任务和经费情况，参考往年项目完成情况，充分考虑项目在预算年度可能发生的变化情况，科学预测项目执行效果，合理设置年度任务和效益目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专项名称</td><td colspan="6">自然灾害风险普查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福建省应急管理厅</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福建省应急管理厅</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概况</td><td colspan="6">2022 年度全省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资金结转结余用于 2023 年度，全面推动全省普查工作开展；完成普查软件系统省级部署；完成全省各县普查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项目。</td></tr>
<tr><td colspan="2">主要成效</td><td colspan="6">①为自然灾害防治、应急管理等工作提供科学参考，有效减轻全省灾害损失；②营造全社会良好的防灾减灾氛围，提高人民群众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技能；③推进普查成果在各行业部门和全省各地得到应用 ；④为普查后期的数据动态更新和应用成果提升提供数据支撑。</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067.22</td><td>983.14</td><td>782.59</td><td>10</td><td>79.60</td><td>7.96</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0.00</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0.00</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1067.22</td><td>983.14</td><td>782.59</td><td>—</td><td>79.60</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完成普查软件系统省级部署；完成全省 80 个县普查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项目。</td><td colspan="4">普查软件系统已于 7 月底前开发完成，目前处于 1 年期的试运行阶段，共汇聚 9 个行业部门 1300 余项调查数据（涉密除外）和全部单灾种评估危险性数据；已完成 9 个设区市 84 个县级普查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技术报告的编制和专家验收工作。</td></tr>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投入数	≥90%	79.6	10	8.84	主要由于本项目经费根据合同约定按项目实施进度支付，部分细分项目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支付尾款的条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风险普查区划评估成果应用	≥25个	3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率	<1%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级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数量	≥80份	94	13	13	
		质量指标	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评审通过率	≥9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普查进度完成率	≥90%	100	14	14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6.8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专项名称</td><td colspan="7">安全素质提升工程</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福建省应急管理厅</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福建省应急管理厅</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概况</td><td colspan="7">依据国家和我省应急体系规划要求，结合福建省安全应急保障工作现状，构建“五个一百”安全应急素质提升工程，资金用于 100 个应急避灾示范点、100 个应急物资储备站、100 个微型消防站、100 个安全宣教体验场所（点）、100 个安全文化公园（场所）的建设，通过购买安全宣教服务，推动全省安全应急宣传体系一体化完善，持续推进安全宣教覆盖范围，不仅可以节约大量投资，还可以实现广大人民安全应急知识的水平，有效推动人民安全素质的提高。</td></tr>
<tr><td colspan="2">主要成效</td><td colspan="7">1.构建安全应急保障体系，有效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2.夯实基层防灾减灾救灾基础，提升基层应急保障能力；3.构建立体覆盖、多元互动的安全宣教体系，提升公众安全意识，增强公众应急能力。</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 colspan="2">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10412.00</td><td>10412.00</td><td>10412.00</td><td>10</td><td>100.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10412.00</td><td>10412.00</td><td>10412.00</td><td>—</td><td>100.00</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0.00</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 colspan="2">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0.00</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资金用于含 100 个应急避灾示范点、100 个应急物资储备站、100 个微型消防站、100 个安全宣教体验场所（点）、100 个安全文化公园（场所）的建设。</td><td colspan="4">完成 100 个应急保障类项目、100 个救援力量建设类项目、100 个安全技能提升项目、100 个安全宣教联播项目、100 个安全文化示范园（馆）的建设。</td></tr>
<tr><td rowspan="7">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 colspan="2">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指标分值</td><td>自评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财政资金投入数</td><td colspan="2">≤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事故死亡率下降幅度</td><td colspan="2">≥1.5%</td><td>7.69</td><td>30</td><td>3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 colspan="2">=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建成项目数</td><td colspan="2">≥90%</td><td>100</td><td>14</td><td>14</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每个安全应急保障提升工程都具备“五个一”。</td><td colspan="2">≥100%</td><td>100</td><td>14</td><td>14</td><td></td></tr>
</table>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00%	100	12	12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一是总体目标仅明确了项目实施核心任务，未明确项目实施后需达到的效益目标，总体目标设置不够明确；二是绩效目标设置不明确，本项目年初制定的4个产出指标，绩效目标值均为相对数，如数量指标“建成项目数”年度目标值≥90%，是相对数，未能明确产出数量，目标设置不明确；三是效益指标设置不够全面，如本项目仅设了“事故死亡率下降幅度”一个效益指标，无法全面反映项目实施将要达到的效果及效益目标；四是部分目标值设置偏低，如社会效益指标“事故死亡率下降幅度”年度目标值≥1.5%，实际完成值7.69%，目标值设置偏低。			下一年度设置绩效指标时，一是参考项目历史标准，并充分考虑目标数据的可采集性、方法的可操作性、目标的可实现性、绩效的可考核性进行科学、合理、全面编报绩效指标；二是结合项目规划及单位职能职责，专项实际工作任务和经费情况，参考往年项目完成情况，充分考虑项目在预算年度可能发生的变化情况，科学预测项目执行需要达到的预期效果及目标，合理设置年度任务和效益目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专项名称		应急技术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应急技术中心	
项目概况		承担全省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的事务性工作，依法承担化学品登记的具体工作和技术管理等事务性工作。					
主要成效		本项目的实施较好地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目标，为进一步提升全省危险化学品项目建设和危险化学品行业安全标准化工作，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为全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工作进一步发挥安全技术支撑作用，为福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社会效益较明显，受益对象满意度较高。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3.96	93.96	89.96	10	95.74	9.5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3.96	93.96	89.96	—	95.74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履行中心支部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按照省厅统一部署，认真做好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事务性工作，做好化学品登记的具体工作和技术管理工作，为全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工作发挥安全技术支撑作用。	本项目2023年完成了标准化二级企业评审数量10家，企业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三同时”和企业安全生产条件审查发证11家，危化品法定登记企业信息审核134家，企业“三同时”及生产许可证审查合格率、标准化二级企业评审合格率、危化品法定登记企业信息审核完成率均达100%，开展后2023年全省安全生产事故553起，同比降幅11%，安全生产事故死亡人数420人，同比降幅11%，服务对象满意度达85%，进一步提升了全省危险化学品安全标准化工作，防范了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为全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工作进一步发挥安全技术支撑作用，为福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95.74	10	9.5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标准化二级企业评审7家。	≥100%	142.86	5	5	
			完成“三同时”及生产许可证审查10家。	≥100%	110	5	5	
			完成危化品法定登记企业信息审核计85家。	≥100%	157.65	5	5	
		质量指标	标准化二级企业评审合格率	≥100%	100	5	5	
			“三同时”及生产许可证审查合格率	≥100%	100	5	5	
			危化品登记企业信息审核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年度工作计划及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事故死亡率下降幅度	≥1.5%	1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8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9.57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专项名称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应急救援中心

项目概况	承担应急值班工作，负责应急救援协调过程中的技术性、事务性工作、负责安全生产业务培训和应急救援培训等辅助性、事务性工作						
主要成效	（1）经济效益 本项目通过加强应急预案的管理和实施，明显提高了预案可操作性和实用性，可带来的间接经济效益较明显。 （2）社会效益 本项目通过开展应急救援演练，提升人民群众对防灾减灾救灾和安全生产政策的知晓度，为全省防范和处置安全生产事故，促进安全生产形式的持续稳定好转发挥作用，并完善了应急协调联动机制，强化应急救援能力，使得应急预案得到熟悉，应急预案演练实用性有效提高，应急平台使用率提升；通过培训增强对参训对象日常业务工作的指导，取得促进工作，降低事故发生率，提高应急救援能力的作用，本项目社会效益较明显。 （3）生态效益 本项目的实施完善了全年预案参与及应急平台使用分析能力，生态效益较明显。 （4）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对提供的应急预案演练好评度高，经媒体报道，专家评估优良，参加应急救援培训的学员对于课程设置、后勤保障、教学效果等方面的满意度高。 综上所述，本项目实施带来效益较明显，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5.00	95.00	94.91	10	99.91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5.00	95.00	94.91	—	99.91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降低行政成本、创新工作方式、提高工作效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			本项目年初预算安排资金 95 万元，年中无调整，全年实际支出资金 94.9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90%，结余资金 0.09 万元，资金结余率 0.1%，支出效率高，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和办公设备购置等支出。本项目开展后提高预案可操作性和实用性可达 100%，各级预案熟悉度和社会参与率不低于 90%，应急预案演练实用性有效提高，应急平台使用率提升，通过培训增强对参训对象日常业务工作的指导，取得促进工作，降低事故发生率，提高应急救援能力的作用，出具全年预案参与及应急平台使用分析 1 份，效益指标完成情况优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按使用核销	≥0 万元	94.91	3	3	
		按使用核销	≥0 万元	94.91	3	3	
		按使用核销	≥4 万元	6	4	4	
	产出指标	参与编制省级应急预案，	≥5 次	7	8	8	

		为演练提供技术支撑					
		协助厅机关开展全省督查、检查	≥5 次	40	8	8	
		救援队伍建设调研	≥5 次	9	8	8	
		完成各类督查、检查	≥5 次	40	8	8	
		年度内完成率	≥100%	94.91%	8	8	
	效益指标	提高预案可操作性和实用性	≥100%	100	10	10	
		提升各级预案熟悉度和社会参与率，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降低事故率	≤100%	95%	10	10	
		全年预案参与及应急平台使用分析	≥1 份	1	10	10	
	满意度指标	技术支撑单位满意	≥100%	95%	10	9.5	对提供的课程培训满意度仍有提升空间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9.49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管理问题	本项目在资金优化与管理、加强财务规范方面取得长足进步，但依旧存在预算编制管理意识有待加强的问题，如本项目制定的项目绩效目标较合理，但仍可以进一步细化和量化，数量指标可增设安全生产驻守督导等各类检查次数、社会效益指标可增设应急预案宣传覆盖率等与工作贴合的量化指标。		部门在下一年仍应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促进预算管理与经费支出标准的有机结合，严格划分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提高预算编制的基础性工作，力求预算完整细化；强化对支出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绩效目标应能够清晰地反映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效果，并以相应的绩效指标予以细化、量化描述。该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仍有一定的提升空间，可结合项目的应急救援工作特点，科学设置更具体、可操作性的绩效指标，使评价结果更贴切反映项目的实际执行情况，使得预算编制更具有价值，如：数量指标可增设安全生产驻守督导等各类检查次数、社会效益指标可增设应急预案宣传覆盖率等与工作贴合的量化指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专项名称</td><td colspan="6">安全生产技术支撑专项工作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福建省应急管理厅</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福建省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概况</td><td colspan="6">安全生产技术支撑专项工作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要成效</td><td colspan="6">1.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定级评审 54 家，其中工贸企业 32 家，非煤矿山企业 22 家；落实省厅《关于开展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达标指导提升工作的通知》要求，对 15 家工贸企业开展指导帮扶工作；
2.组织专家开展安全生产理论考试点现场验收 8 场、特种作业安全技术实操考试点现场验收 27 场；
3.印制特种作业操作证 105167 张等。
4.委派专业技术人员 300 多人/天/次参与省厅的督查、检查、调研、授课、重大节日的驻守等；根据省厅工作要求，选派 5 名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省厅生产安全及应急技术支撑工作；配合省应急厅相关处室、国家矿监局福建局相关处室起草、制定规范性文件。</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70.62</td><td>249.17</td><td>249.14</td><td>10</td><td>99.99</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70.62</td><td>170.62</td><td>170.62</td><td>—</td><td>100.00</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00</td><td>33.78</td><td>33.78</td><td>—</td><td>100.00</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00</td><td>44.77</td><td>44.74</td><td>—</td><td>99.93</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1.完成工贸.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任务；2.完成省安全生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管理中心配套设施建设及系统维护任务；3.完成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IC）卡办证任务；4.完成安全生产监督支撑专项工作任务。</td><td colspan="4">1.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定级评审 54 家，其中工贸企业 32 家，非煤矿山企业 22 家；落实省厅《关于开展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达标指导提升工作的通知》要求，对 15 家工贸企业开展指导帮扶工作；
2.组织专家开展安全生产理论考试点现场验收 8 场、特种作业安全技术实操考试点现场验收 27 场；
3.印制特种作业操作证 105167 张等。
4.委派专业技术人员 300 多人/天/次参与省厅的督查、检查、调研、授课、重大节日的驻守等；根据省厅工作要求，选派 5 名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省厅生产安全及应急技术支撑工作；配合省应急厅相关处室、国家矿监局福建局相关处室起草、制定规范性文件。</td></tr>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百分比	99.99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贸企业、非煤矿山标准化评审	≥17 家	54	10	10	
			安全生产考试点验	≥30 个	35	10	10	
			特种作业操作证制证	≥12 万张	10.51	10	8.76	根据实际需求制作
		质量指标	IC 卡制证质量	≥90 百分比	90	5	5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及时性	=100 百分比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事故总量同比降幅，减少经济损失	≤3 项	3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排查安全隐患数量	≤1 百分比	1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省安科院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满意率	≥80 百分比	8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8.76		
评价等级		优（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省级防灾减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减灾中心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福建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明确省减灾中心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闽委编办[2020]133 号，减灾中心主要职责为：承担全省减灾救灾数据信息管理，承担开展灾情统计、报送和损失评估的辅助性、事务性工作；承担自然灾害风险调查、灾害风险和减灾能力评估的辅助性、事务性工作；开展防灾减灾救灾基础理论研究，科普信息交流、咨询服务等工作		
主要成效	1.减灾中心利用全国灾情报送系统对各县（市、区）每日报送福建省自然灾害灾情进行汇总、统计和分析，2023 年共出具了 9 份《全省灾情分析月报告》和 1 份《全省自然灾害情况年度报告》，为防灾减灾救灾提供科学数据依据；2.本项目在减灾中心成立了普查技术（专家）组，在全省各县（市、区）组织开展了自然灾害综合		

	风险普查技术性工作；3.本项目通过电视广播媒体，互联网，报刊杂志，省会城市户外媒体等宣传渠道，以及线下组织活动的方式，开展防灾减灾和风险普查宣传，营造全社会防灾减灾氛围，提高人民群众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技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6.00	165.47	114.29	10	69.07	6.9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6.00	165.47	114.29	—	69.07	
	其他资金	3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利用全国灾情报送系统对福建省自然灾害灾情统计和分析；2.开展全省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技术性工作，普查技术（专家）组办公室设在本中心；3.在省应急管理厅指导下，与相关媒体单位合作，开展防灾减灾和风险普查宣传工作。	1.减灾中心利用全国灾情报送系统对各县（市、区）每日报送福建省自然灾害灾情进行汇总、统计和分析，2023年共出具了9份《全省灾情分析月报告》和1份《全省自然灾害情况年度报告》，为防灾减灾救灾提供科学数据依据；2.本项目在减灾中心成立了普查技术（专家）组，在全省各县（市、区）组织开展了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技术性工作；3.本项目通过电视广播媒体，互联网，报刊杂志，省会城市户外媒体等宣传渠道，以及线下组织活动的方式，开展防灾减灾和风险普查宣传，营造全社会防灾减灾氛围，提高人民群众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技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完成率	≥95完成百份比	69.07	10	7.27	根据合同约定，按项目实施进度支付项目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日灾情统计报送	=365次	365	8	8	
			普查相关灾害风险数据录入	≥6类	6	7	7	
			普查省级媒体宣传受众面	≥500人	500	7	7	
		质量指标	灾情统计合格率	=100合格率百份比	100	6	6	

			音视频及宣传文稿质量	=100 合格率百份比	100	6	6	
		时效指标	每日报灾，普查工作同步率	=100 时效内完成率	100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自然灾害损失在全省 GDP 比重	≤0.3 同比比重差	0.55	3	0	2023 年全省经历了暴雨洪涝、台风、风雹、低温冷冻等 23 次灾害，灾情较 2022 年相比明显较重。
		社会效益指标	防灾减灾受众面	≥500 万人	500	17	17	
		生态效益指标	全年灾情分析报告的生态分析	=2 份	2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普查与防灾减灾宣传满意率	>95 百分比	96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1.18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本项目年度预算资金为 165.47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资金 114.29 万元，预算执行率 69.07%，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由于项目经费根据合同约定按项目实施进度支付。	下一年度预算时，在参考往年支出金额的基础上，应充分考虑项目在预算年度可能发生的变化情况，以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和准确性。同时，进一步规范项目预算管理，首先各部门严格按预算管理制度规定的要求执行项目预算；其次由预算管理岗位加强对各部门的预算进行指导，审核各部门提交的年初预算是否合理，是否按要求对各项目进行细化；再次由预算岗位与项目执行部门和财务部门					

			对接、沟通，了解项目执行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根据执行情况做好年中调整预算工作，提升预算合理性和精准性。
	目标完成问题	一是总体目标仅明确了项目实施核心任务，未明确项目实施后需达到的效益或效果，总体目标设置不够明确。二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明确，如数量指标“每日灾情统计报送”年度目标值设为相对数，未能明确产出数量。三是绩效目标值设置不够合理，如数量指标“普查相关灾害风险数据录入”年度目标值设为365次，生态效益指标“全年灾情分析报告的生态分析”的指标值设为2份。	优化绩效指标，合理设置绩效目标。下一年度设置绩效指标时，一是结合项目实施需要达到的预期效果及目标，设置项目总体目标；二是参考项目历史标准，并充分考虑目标数据的可采集性、方法的可操作性、目标的可实现性、绩效的可考核性进行科学合理编报绩效指标；三是将结合项目规划及单位职能职责，专项实际工作任务和经费情况，参考往年项目完成情况，充分考虑项目在预算年度可能发生的变化情况，科学预测项目执行效果，合理设置年度任务和效益目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table>
<tr><td>专项名称</td><td colspan="7">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专项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福建省应急管理厅</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福建省减灾中心</td></tr>
<tr><td>项目概况</td><td colspan="7">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专项经费</td></tr>
<tr><td>主要成效</td><td colspan="7">完成普查软件系统省级部署；在省应急管理厅指导下，与相关媒体单位合作，开展防灾减灾和风险普查宣传工作，宣传受众面超500万人次；协助完成全省83个县普查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项目。</td></tr>
<tr><td rowspan="3">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828.77</td><td>710.38</td><td>671.09</td><td>10</td><td>94.47</td><td colspan="2">9.45</td></tr>
<tr><td></td><td>其中：当年财政</td><td>828.77</td><td>710.38</td><td>671.09</td><td>—</td><td>94.47</td><td colspan="2"></td></tr>
</table>

	拨款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普查软件系统省级部署;完成全省 80 个县普查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项目。	“福建省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信息化系统”分二期建设，均已验收通过，完成普查软件系统省级部署，为普查后期的数据动态更新和应用成果提升提供数据支撑；减灾中心成立了普查技术（专家）组，在全省各县（市、区）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协助完成全省 83 个县级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良好率	≤90 百分比率	94.47	10	0	根据合同约定，按项目实施进度支付项目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查省级媒体宣传受众面	≥500 万人	500	15	15	
		质量指标	信息化项目通过专家验收	=1 项	1	13	13	
		时效指标	普查宣传进度	≥90 百分比率	100	12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自然灾害损失在全省 GDP 比重	≥3 百分比率	0.55	3	0.55	2023 年全省经历了暴雨洪涝、台风、风雹、低温冷冻等 23 次灾害，灾情较 2022 年相比明显较重。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民防灾减灾救灾意识	≥500 万人	500	27	2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百分比率	96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7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其他问题	一是总体目标仅明确了项目实施核心任务，未明确项目实施后需达到的效益或效果，总体目标设置不够明确。二是部分指标未完成年度目标值。	下一年度设置绩效指标时，一是结合项目实施需要达到的预期效果及目标，设置项目总体目标；二是参考项目历史标准，并充分考虑目标数据的可采集性、方法的可操作性、目标的可实现性、绩效的可考核性进行科学合理编报绩效指标；三是将结合项目规划及单位职能职责，专项实际工作任务和经费情况，参考往年项目完成情况，充分考虑项目在预算年度可能发生的变化情况，科学预测项目执行效果，合理设置年度任务和效益目标。
	资金管理问题	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偏低。本项目年度预算资金为710.38万元，全年实际支出资金671.09万元，预算执行率69.07%，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由于项目经费根据合同约定按项目实施进度支付。	下一年度预算时，在参考往年支出金额的基础上，应充分考虑项目在预算年度可能发生的变化情况，以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和准确性。同时，进一步规范项目预算管理，首先各部门严格按预算管理制度规定的要求执行项目预算；其次由预算管理岗位加强对各部门的预算进行指导，审核各部门提交的年初预算是否合理，是否按要求对各项目进行细化；再次由预算岗位与项目执行部门和财务部门对接、沟通，了解项目执行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根据执行情况做好年中调整预算工作，提升预算合理性和精准性。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安全生产专项资金（2023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项目单位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2023 年）
评价机构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参与评价第三方机构	厦门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安全生产专项资金（2023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论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安全生产专项资金（2023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6.64分，其中：项目决策18.80分、过程管理19.74分、产出效果30分、实现效益28.10分，综合绩效评定结论为“优”。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安全生产专项资金（2023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论一览表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	20	18.80
过程管理	20	19.74
产出效果	30	30.00
实现效益	30	28.10
综合得分	100	96.64
绩效评定级别	优	

目 录

一、项目概述.....55
（一）项目立项背景.....55
（二）项目主要内容.....57
1.尾矿库事故隐患治理.....57
2.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力量建设.....57
3.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奖励.....58
（三）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58
1.项目资金预算.....58
2.项目资金分配.....59
3.预算执行情况.....61
（四）项目绩效目标.....63
1.总体绩效目标.....63
2.项目绩效指标.....64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64
三、主要绩效.....65
（一）推进尾矿库闭库、销库治理，恢复生态环境，防范化解尾矿库安全风险.....65
（二）增强各级指挥机构和相关部门应急联动协同能力，提高应急抢险救援队伍应对突发性事件的能力.....65
（三）助力国家应急救援基地建设，保障区域重特大、复杂事故险情救援需求.....66
（四）引导各级政府和企业加大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投入，形成安全生产保障长效机制，促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67
四、存在问题.....67
（一）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有待精进.....67
（二）部分项目支出进度偏慢.....68

五、相关建议.....68
（一）合理设置绩效目标.....68
（二）加强费目支出管理.....69
附件 1：.....69
一、评价工作开展情况.....69
（一）评价目的.....69
（二）评价原则.....69
（三）评价方法.....70
（四）评价指标体系.....70
（五）评价实施过程.....71
1．前期准备.....71
2．组织实施.....72
3．编写并提交报告.....73
二、具体评价分析.....73
（一）绩效目标分析.....73
1.目标明确性分析.....73
2.目标合理性分析.....74
3.目标合规性分析.....74
4.目标相关性分析.....75
5.目标实现情况分析.....75
（二）效益综合分析.....77
1.经济效益.....77
2.社会效益.....78
3.生态效益.....79
4.可持续发展.....80
5.受益对象满意度.....81
（三）成本效益分析.....81
三、绩效评价体系扣分说明.....82

附件 2：项目评价指标体系.....83
附件 4：评价工作组成员名单.....100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安全生产专项资金（2023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了规范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中共福建省委 福建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闽委发〔2019〕5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若干措施的通知》（闽财绩〔2019〕2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厦门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专项工作组，对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安全生产专项资金（2023年）预算项目支出（以下简称“本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述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以下简称“省应急厅”）负责本项目的遴选和审查，项目预算管理，提出年度专项资金分配建议，指导和督促地方做好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开展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等相关工作。

（一）项目立项背景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健全完善安全生产投入保障机制，

省应急厅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3〕10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国务院令第708号）、国家矿山安监局综合司《关于进一步推进防范化解尾矿库安全风险重点工作的通知》（矿安综〔2021〕16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闽政办〔2013〕135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头顶库”事故隐患治理工作意见的通知》(闽安委〔2017〕6号）、《福建省应急管理厅等九部门关于印发〈福建省防范化解尾矿库安全风险实施方案〉的通知》（闽应急〔2020〕46号）、《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防范化解尾矿库安全风险重点工作的通知》（闽应急〔2021〕34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全省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实际，编制本项目预算，旨在全省范围内推动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引导各级政府和企业加大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投入，加快排除安全隐患，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强化安全生产基础能力建设，形成安全生产保障长效机制，促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省应急厅负责组织实施的安全生产专项资金在2023年度的实施与执行情况。

（二）项目主要内容

本项目实施范围包括尾矿库事故隐患治理、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和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奖励，具体实施内容如下:

1.尾矿库事故隐患治理

为加快推进尾矿库闭库销库分类治理，有效消除尾矿库事故隐患，遏制尾矿库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进一步提升全省尾矿库安全生产水平，切实防范化解尾矿库安全风险，本项目对三明市 7 座、南平市 5 座、泉州市 2 座、宁德市 1 座、龙岩市 1 座共 16 座尾矿库闭库或销库治理给予补助。

2.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①应急救援演练

为建立高效、有序防汛防台风、森林防灭火、地震、非煤矿山、低温寒潮、高温熔融金属泄漏和危化泄漏等抢险救援应急工作机制，增强各级指挥机构和相关部门应急联动协同能力，提高抢险救援队伍应对突发性事件的能力。按照“统一指挥、科学调度、分工负责、上下联动”的原则，以“模拟实战、锻炼队伍、完善预案”为目标，省应急厅联合福州市、三明市、泉州市、南平市、龙岩市等相关部门组织开展防汛、森林防灾火、应对低温天气、地震救援、非煤矿山透水事故救援、危险化学品泄漏等应急救援演练。

②国家级应急救援基地（装备）建设

为完善国家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装备配备，进一步提升我省国家级应急救援基地应对重特大、复杂事故险情的应急救援处置能力，全面维护好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经济高质量发展，省应急厅对漳州市古雷开发区、泉州市惠安县、厦门市集美区的国家级应急救援基地购置应急救援装备给予补助。

3.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奖励

为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强化重点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有效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进一步提升全省安全生产水平，切实防范化解安全风险，实现全省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省应急厅结合《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目标责任考核情况的通报》（闽政文〔2022〕350号）考核结果，对考核结果良好以上的福州市、泉州市、漳州市、宁德市、三明市、莆田市、龙岩市、南平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给予正向激励，奖励资金用于各地市支持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

（三）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预算

本项目资金来源均为财政拨款，年初预算安排资金2064万元，年中无需调整预算，全年预算资金为2064万元。

2.项目资金分配

省应急厅结合我省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实际，参照项目相关政策文件规定的资金分配标准、历史分配标准以及项目实际情况，遵循突出重点、科学分配、绩效导向、公开透明的原则，采取因素分配法和项目管理法相结合的分配方式对项目资金进行分配，具体分配如下:

①项目资金按用途分配

本项目年度预算安排资金2064万元，分配用于三明市、泉州市、南平市、龙岩市和宁德市共16座闭库或销库的尾矿库事故隐患治理奖补资金1200万元，占年度预算的58.14%，占比最大；用于对上年度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各项重点任务完成较好的8市1区给予正向激励支持的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奖励资金345万元，占总预算的16.72%；用于三明市、泉州市、南平市、龙岩市和福州市共8场应急救援演练补助资金270万元，占总预算的13.08%；用于对漳州市古雷开发区、泉州市惠安县、厦门市集美区共3个国家应急救援队（基地）装备补助资金249万元，占总预算的12.06%；具体详见图1。

图 1 本项目资金分配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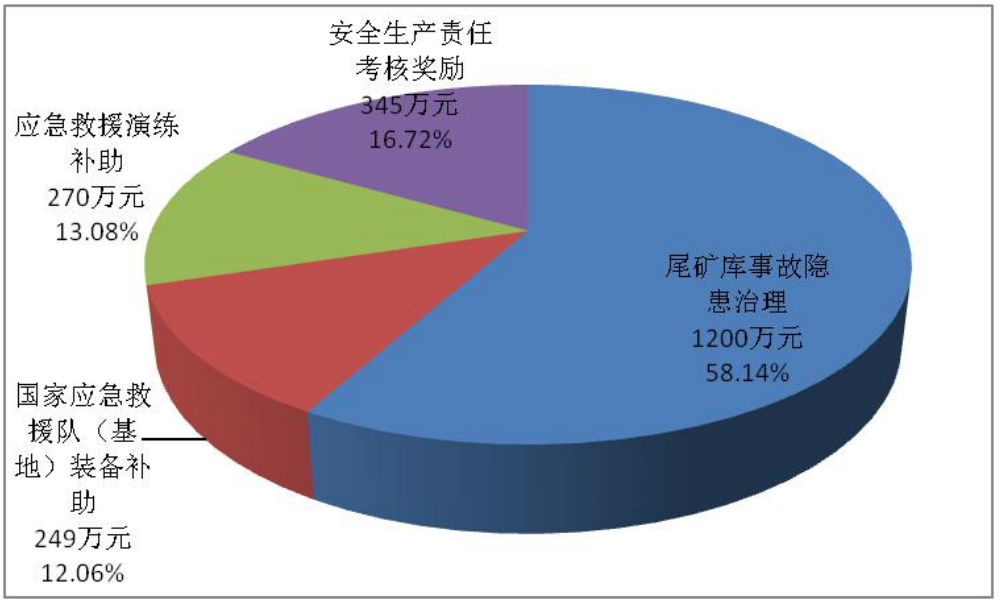

②项目资金按地区分配

本项目年度预算安排资金 2064 万元，分配至三明市用于尾矿库事故隐患治理、应急救援演练和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奖励资金共 760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36.82%，占比最大，主要由于三明市需闭库或销库治理的尾矿库较多；分配至泉州市用于尾矿库事故隐患治理、应急救援演练、国家级应急救援基地建设资金共 314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15.21%；分配至南平市用于尾矿库事故隐患治理、应急救援演练、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奖励资金共 285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13.81%；其余 6 市 1 区分配的项目资金均占年度预算的 10%以下，具体详见表 1。

表 1 本项目资金分配表

地区	尾矿库事故隐患治理（万元）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万元）		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奖励（万元）	合计（万元）	
		应急救援演练	国家级应急救援基地建设		金额	占比
合计	**1200**	**270**	**249**	**345**	**2064**	**100%**
三明市	660	70	-	30	760	36.82%
泉州市	160	60	49	45	314	15.21%
南平市	210	30	-	45	285	13.81%
龙岩市	50	60	-	45	155	7.51%
宁德市	120	-	-	30	150	7.27%
漳州市	-	-	100	30	130	6.30%
厦门市	-	-	100		100	4.84%
福州市	-	50	-	45	95	4.60%
莆田市	-	-	-	45	45	2.18%
平潭综合实验区	-	-	-	30	30	1.45%

3.预算执行情况

①资金下达情况

本项目年度预算安排资金 2064 万元，省财政厅、省应急厅严格按相关经费标准进行资金拨付。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的通知》（闽财建指〔2022〕155 号）和《福建省财政厅 福

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下达2023年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闽财建指〔2023〕26号），截至2023年12月31日，省级下达至各设区市及县（市、区）资金206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②各设区市及县（市、区）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各设区市及县（市、区）实际到位资金2064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③各设区市及县（市、区）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各设区市及县（市、区）实际使用资金1887.41万元，支出实现率为91.44%，资金使用效率较高，其中：尾矿库事故隐患治理奖补资金1200万元和应急救援演练补助270万元均已使用，资金支出实现率为100%；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奖励资金345万元已使用268.41万元，资金支出实现率77.80%，资金使用效率偏低，主要由于漳州市（资金支出实现率22.30%）、平潭综合实验区（资金支出实现率31.67%）、福州市（资金支出实现率47.78%）和宁德市（资金支出实现率75.40%）的资金使用进度慢；国家级应急救援基地补助249万元已使用149万元，资金支出实现率59.84%，资金使用效率偏低，主要由于漳州市古雷开发区计划新建2艘小型应急救援船于2023年12月1日开标评审，最终由龙海国安玻璃钢船艇制造有限公司以最低价118.10万元中标，项目尚处于前期执行阶段，结余100万元

国家级应急救援基地补助资金结转至2024年继续用于新建2艘小型应急救援船。

表2 项目资金支出进度表

项目名称	省级安排或下达资金（万元）	各设区市及县（市、区）使用资金（万元）	各设区市及县（市、区）结余资金（万元）	资金支出实现率	备注
合计	**2064**	**1887.41**	**176.59**	**91.44%**	**-**
尾矿库事故隐患治理	1200	1200	0	100%	-
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奖励	345	268.41	76.59	77.80%	漳州市、平潭综合实验区、福州市和宁德市的资金使用进度慢
应急救援演练补助	270	270	0	100%	-
国家级应急救援基地补助	249	149	100	59.84%	漳州市古雷开发区国家级应急救援基地补助100万元尚未使用

（四）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绩效目标

省应急厅2023年初编制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制定项目的总体目标为 “①项目实施期对尾矿库治理进行奖补；②完成5场应急演练；③对表现成绩优秀的地市实施奖励。”

2.项目绩效指标

省应急厅2023年初编制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将总体目标细化为“产出”“效益”和“满意度”3个一级指标，具体分解出6个二级指标和10个三级指标，均为定量指标。本项目绩效指标设定情况详见表3。

表3 本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演练场次	≥5场
		目标生产责任制考核成绩突出单位实施奖励个数	≥80%
		国家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奖补率	≥80%
	质量指标	尾矿库治理奖补数量	≥80%
		演练效果达到预期目标率	≥80%
	时效指标	应急救援演练按时完成率	≥80%
	成本指标	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控制数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事故死亡率下降幅度	≥1.5%
		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同比下降率	≥0.0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投诉率	≤0.10%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评价，重点围绕项目决策、过程管理、产出成果和产生效益等四方面对省应急厅在2023年期间负责组织实施的“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经费进行综合评价。经综

合评价，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6.64 分，其中：项目决策 18.80 分、过程管理 19.74 分、产出效果 30 分、实现效益 28.10 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2。

三、主要绩效

（一）推进尾矿库闭库、销库治理，恢复生态环境，防范化解尾矿库安全风险

本项目在实施期内对三明市的尤溪县和大田县，泉州市的安溪县和永春县，宁德市的周宁县，南平市的建阳区、延平区、武夷山市和浦城县，龙岩市的漳平市共 16 座运行到设计最终标高或者不再进行排尾作业的尾矿库，以及停用时间超过 3 年的尾矿库、没有生产经营主体的尾矿库，实施闭库、销库治理；对尾矿库坝坡整治改造排洪系统、覆土植被、改造防渗设施等措施全面提升尾矿库安全风险防控能力，恢复生态环境，防范化解尾矿库安全风险，遏制尾矿库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二）增强各级指挥机构和相关部门应急联动协同能力，提高应急抢险救援队伍应对突发性事件的能力

省应急厅以“模拟实战、锻炼队伍、完善预案”为目标，联合福州市、三明市、泉州市、南平光泽县和龙岩市等应急管理部门，组织开展力量集结、战斗编程、通信联络、组织

指挥等应急救援业务训练和模拟实战演练，跨区域、多灾种联动联训，真实地模拟了事故险情应急响应处置全过程，进一步提高队伍快速出动、现场实战能力、救援协同能力以及队伍长时间、远距离救援自我保障能力，建立高效、有序防汛防台风、森林防灭火、地震、非煤矿山、低温寒潮、高温熔融金属泄漏和危化泄漏等抢险救援应急工作机制，增强各级指挥机构和相关部门应急联动协同能力，提高应急抢险救援队伍应对突发性事件的能力。

（三）助力国家应急救援基地建设，保障区域重特大、复杂事故险情救援需求

本项目通过对国家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泉州基地、漳州古雷基地，自然灾害工程应急救援厦门基地的救援装备配置经费补助，规范国家级应急救援基地救援装备的采购、验收及管理，完善国家应急救援基地装备建设，提升国家级应急救援队伍适用先进装备的应用能力，保障国家级应急救援队伍救援水平和救援能力得到进一步提高，确保区域重特大、复杂事故险情救援需要。

（四）引导各级政府和企业加大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投入，形成安全生产保障长效机制，促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本项目通过对上一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良好以上的福州市、泉州市、漳州市、宁德市、三明市、莆田市、龙岩市、南平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给予正向激励，引导各级政府和企业加大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投入，加快排除安全隐患，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形成安全生产保障长效机制，促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四、存在问题

（一）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有待精进

省应急厅 2023 年初设置的年度总体目标未能够明确充分体现项目实施核心任务和效益目标；设置的数量指标“国家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奖补率”的目标值是相对数，未能明确产出数量；质量指标“尾矿库治理奖补数量”的指标值为完成数量，非完成质量；社会效益指标“事故死亡率下降幅度”中的事故死亡率不便考核；社会效益指标“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同比下降率”年度绩效目标值≥0.03%，实际完成值 11%，反映年初设置目标值较实际完成值偏低。

（二）部分项目支出进度偏慢

本项目省级下达的“国家级应急救援基地补助”资金249万元，各设区市及县（市、区）实际使用资金149万元，资金支出实现率59.84%，资金使用效率偏低，主要由于漳州市古雷开发区计划新建2艘小型应急救援船的补助资金尚未使用。

本项目省级下达的“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奖励”资金345万元，各设区市及县（市、区）实际使用资金268.41万元，资金支出实现率77.80%，资金使用效率偏低，其中：漳州市、平潭综合实验区、福州市和宁德市的资金支出实现率分别为22.30%、31.67%、47.78%和75.40%，资金使用效率较低。

五、相关建议

（一）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省应急厅在下一年度设置绩效指标时，一是结合项目实施需要达到的预期效果及目标，设置项目年度总体目标；二是参考项目历史标准，并充分考虑目标数据的可采集性、方法的可操作性、目标的可实现性、绩效的可考核性进行科学合理编报绩效指标；三是将结合项目规划及单位职能职责，专项实际工作任务和经费情况，参考往年项目完成情况，充分考虑项目在预算年度可能发生的变化情况，科学预测项目

执行效果，合理设置年度任务和效益目标。

（二）加强费目支出管理

一是省应急厅相关业务部门继续敦促各设区市及县（市、区）将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支出的176.59万元项目资金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处理；二是加强项目资金监管，强化绩效考核，确保专项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做到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

附件1：

一、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是衡量和考核2023年省应急厅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项目实施与执行效果，了解、分析、检验其支出是否达到项目预期目标，项目执行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并通过总结经验，分析问题，采取切实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项目支出管理，提高省级预算资金使用效益。

（二）评价原则

按照科学规范、绩效相关、政策相符、依据充分、独立评价等原则，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贯彻

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的要求，并依据项目资料、调研访问等获取的数据与情况，评价工作组对该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

（三）评价方法

根据2023年省应急厅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的特点，评价工作组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综合运用互联网信息收集调查法、成本效益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受众评价法等评价方法。

（四）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要求，基于评价目的、依据和方法，结合“2023年省应急厅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项目实际情况,工作组对该项目设计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设计思路为注重评价项目决策、过程、产出以及效益的全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决策、过程、产出以及效益4个一级指标，13个二级指标，31个三级指标，根据各个指标的重要程度分别赋予了相应的权重与分值,力求指标设置和评分标准可行性、客观性、科学性和简明性。其中:

决策指标20分，体现决策的立项、绩效目标、资金安排情况;过程指标20分，体现过程的业务管理与财务管理情况;产出指标30分，体现产出数量、质量和时效情况;效益指标30分，主要体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影响效益以及满意度情况。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2。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文件确定，分为4个级别：评价得分在90分（含）~100分为优；评价得分在80分（含）~90分为良；评价得分在60分（含）~80分为中；评价得分在60分（不含）以下为差。

（五）评价实施过程

本次评价工作分为三个阶段，分别是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和结果形成。

1．前期准备

项目启动。评价机构组成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初步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并对项目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整理的基础上,评价工作组梳理项目实施过程和相关服务单位有关情况，对重要的或存在疑问的基础数据资料进行了初步汇总。

编制评价方案。在前期分析资料的基础上，评价工作组制定了评价工作方案，明确了评价对象、评价内容、评价方

式、评价依据、评价程序、时间安排及人员配备等内容。

制定评价指标体系。在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参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评价工作组对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指标进行了细化，编制形成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制定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重点调查项目惠及人员对本项目的满意度情况。

2．组织实施

项目资料收集。评价工作组主要围绕项目的决策、过程、效益等环节了解项目具体实施情况，收集相应资料，评价并核实项目立项情况、资金到位和使用情况、项目管理情况等。

发放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评价工作组采取互联网信息收集调查法，通过问卷星互联网信息专业调查平台，由项目委托单位发动全省各设区市及县（市、区）应急管理部门工作人员、社会公众填写调查问卷，重点了解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综合分析。在前期资料收集、整理分析、电话访谈等工作基础上，评价工作组针对前期工作发现的问题与项目单位进一步沟通，并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

3．编写并提交报告

评价机构根据收集到的项目相关资料以及调研情况，对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情况进行综合分析，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内容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机构提交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并征求意见，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形成绩效评价报告正式稿。

二、具体评价分析

（一）绩效目标分析

1.目标明确性分析

从总体目标看，省应急厅年初设置的项目总体目标为“①项目实施期对尾矿库治理进行奖补，②完成 5 场应急演练，③对表现成绩优秀的地市实施奖励”；总体目标仅明确了项目工作计划安排，未明确尾矿库事故隐患治理、应急救援演练、国家级应急救援基地（装备）建设和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奖励的核心任务和效益。

从阶段目标看，省应急厅年初将总体目标细化为“产出”“效益”和“满意度”3 个一级指标，具体分解出 6 个二级指标和 10 个三级指标；7 个产出指标中除“组织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演练场次”的绩效目标值为绝对数外，其余 6 个产出指标绩效目标值均为相对数，如数量指标“国家危险化学品

应急救援基地奖补率”“目标生产责任制考核成绩突出单位实施奖励个数”的目标值均是相对数，未能明确产出数量，目标设置不明确。

因此，本项目总体目标和阶段目标有待进一步提炼明确。

2.目标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年初制定的质量指标“尾矿库治理奖补数量”的指标值内容为完成数量，而非完成质量；社会效益指标“事故死亡率下降幅度”的事故死亡率不便年度考核。对比绩效目标与实际完成情况，省应急厅年初所设置绩效目标“演练效果达到预期目标率”指标值≥80%，实际完成值100%，“应急救援演练按时完成率”指标值≥80%，实际完成值100%，“事故死亡率下降幅度”指标值≥1.5%，实际完成值11%，“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同比下降率”指标值≥0.03%，实际完成值11%，反映年初设置目标指标值较实际完成值偏低。因此，项目目标合理性有待加强。

3.目标合规性分析

本项目绩效目标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福建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省级零基预算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福建省省级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全

省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实际，以及项目规划及单位职能职责，专项实际工作任务和经费情况，设置了年度任务和效益目标。因此，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规。

4.目标相关性分析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全省各设区市及县（市、区）尾矿库事故隐患治理奖补、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奖励、应急救援演练补助和国家应急救援队（基地）装备补助，年初设置的总体目标以及阶段性指标“组织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演练场次”“目标生产责任制考核成绩突出单位实施奖励个数”“国家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奖补率”“尾矿库治理奖补数量”、“演练效果达到预期目标率”“应急救援演练按时完成率”、“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控制数”“事故死亡率下降幅度”“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同比下降率”和“服务对象投诉率”等指标均围绕尾矿库事故隐患治理奖补、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奖励、应急救援演练补助和国家应急救援队（基地）装备补助等项目产出成果与产生效益而设定。因此，绩效目标设置与本项目经费的相关性较强。

5.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本项目设置了10个三级指标，均为定量指标，结合省应急厅提供的《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项目过程管理资料，截至2023年12月31日，除成本指标--安全生产预防及应

急专项资金控制数未完成年初制定目标值外，其余 9 个三级指标均已完成，目标实现均达到预期。本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具体详见表 4。

表 4 本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演练场次	≥5 场	8 场	完成
		目标生产责任制考核成绩突出单位实施奖励个数	≥80%	100%	完成
		国家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奖补率	≥80%	100%	完成
	质量指标	尾矿库治理奖补数量	≥80%	100%	完成
		演练效果达到预期目标率	≥80%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应急救援演练按时完成率	≥80%	100%	完成
	成本指标	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控制数	≤90%	91.44%	未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事故死亡率下降幅度	≥1.5%	11%	完成
		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同比下降率	≥0.03%	11%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投诉率	≤0.10%	0	完成

总体来看，本项目设置目标合规性与相关性强，目标实现情况较好，但在目标明确性和合理性方面仍有提升空间。

（二）效益综合分析

本项目实施期间，在推进尾矿库闭库、销库治理，提高抢险救援队伍应对突发性事件的能力，促进我省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取得一定成效。

1.经济效益

本项目通过对三明市7座（尤溪县4座、大田县3座），泉州市2座（安溪县和永春县各1座），宁德市的周宁县1座，南平市4座（建阳区、延平区、武夷山市和浦城县各1座），龙岩市的漳平市1座共16座运行到设计最终标高或者不再进行排尾作业的尾矿库，以及停用时间超过3年的尾矿库、没有生产经营主体的尾矿库，进行闭库、销库整治，一定程度上减少了尾矿库存量，提升全省尾矿库安全生产水平，防范化解尾矿库安全风险，遏制尾矿库安全生产事故发生。2023年，全省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同比下降了11%，有效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减少了财产损失，经济效益较明显。通过向全省各设区市及县（市、区）75名应急管理部门工作人员、92名项目惠及单位和社会公众发放调查问卷结果统计，受调查者“非常认可”和“认可”本项目实施对减少安全生产事故带来的经济损失作用的占比之和为95.21%，反映本项目的实施有力减少了安全生产事故带来的经济损失，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

2.社会效益

①增强各级指挥机构和相关部门应急联动协同能力，提高抢险救援队伍应对突发性事件的能力

省应急厅以“模拟实战、锻炼队伍、完善预案”为目标，联合福州市、三明市、泉州市、南平光泽县和龙岩市等设区市及县（市、区）应急管理部门，组织开展力量集结、战斗编程、通信联络、组织指挥等应急救援业务训练和模拟实战演练，跨区域、多灾种联动联训，真实地模拟了事故险情应急响应处置全过程，进一步提高队伍快速出动、现场实战能力、救援协同能力以及队伍长时间、远距离救援自我保障能力，建立高效、有序防汛防台风、森林防灭火、地震、非煤矿山、低温寒潮、高温熔融金属泄漏和危化泄漏等抢险救援应急工作机制，增强各级指挥机构和相关部门应急联动协同能力，提高抢险救援队伍应对突发性事件的能力。通过向全省各设区市及县（市、区）118名应急管理部门工作人员和社会公众发放调查问卷结果统计，受调查者对本项目开展的应急救援培训效果“很满意”和“满意”占比之和为94.92%;“非常认可”和“认可”本项目实施对增强各级指挥机构和相关部门应急联动协同能力，提高抢险救援队伍应对突发性事件能力的作用的占比之和为96.61%;反映本项目组织开展的应急救援培训效果良好，对增强各级指挥机构和相关部门应急联动协同能力，提高抢险救援队伍应对突发性事件的能

力效果明显。

②助力国家应急救援基地装备建设，提升应对重特大、复杂事故险情的应急救援能力

本项目通过对国家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泉州基地、漳州古雷基地，自然灾害工程应急救援厦门基地的救援装备配置经费补助，规范了国家级应急救援基地救援装备的采购、验收及管理，助力国家应急救援基地装备建设，进一步提升了国家专业应急救援队伍救援水平和救援能力，确保区域重特大、复杂事故灾害救援需要。通过向 25 名应急管理部门工作人员、惠及单位和社会公众发放调查问卷结果统计，受调查者“非常认可”和“认可”本项目实施对完善国家应急救援基地装备建设，提升应对重特大、复杂事故险情的应急救援能力的作用占比之和为 96.61%; 反映本项目的实施对提升国家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应对重特大、复杂事故灾害的救援水平和救援能力效果明显。

3. 生态效益

本项目在实施期内对三明市的尤溪县和大田县，泉州市的安溪县和永春县，宁德市的周宁县，南平市的建阳区、延平区、武夷山市和浦城县，龙岩市的漳平市共 16 座尾矿库坝坡整治改造排洪系统、覆土植被、改造防渗设施等措施，恢复尾矿库周边生态环境。通过向 46 名应急管理部门工作人员、项目惠及单位及社会公众发放调查问卷结果统计，受

调查者“非常认可”和“认可”尾矿库闭库销库分类治理对恢复周边生态环境的作用的占比之和为100%，本项目环境效益明显。

4.可持续发展

2023年，省应急厅联合各设区市及县（市、区）应急管理部门共组织开展了8场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演练，演练过程的应急响应、紧急动员、灾害监测与研判、指挥与协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应急资源管理、应急通信、信息公开、人员保护、警戒与管制、医疗救护、现场控制及恢复等效果良好，为我省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处置提供宝贵经验。

本项目通过对国家专业应急救援队伍购置安全生产应急救援装备给予补助，动态实现装备资产的采购、验收、入库、盘点、调用、处置全生命周期管理，保障应急救援装备常年处于完好状态，当事故灾害发生时，应急救援装备资源找得到、调得动、用得上，确保区域重特大、复杂事故灾害救援需要。

本项目通过对上一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良好以上的单位给予正向激励，引导各级政府和企业加大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投入，加快排除安全隐患，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形成安全生产保障长效机制，促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通过向167名应急管理部门工作人员、项目惠及单位及

社会公众发放调查问卷结果统计，受调查者“非常认可”和“认可”本项目实施对防范化解安全生产风险，减少事故发生起数和死亡人数的作用占比之和为 94.61%; “非常认可”和“认可”本项目的实施对形成全省安全生产保障长效机制，促进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的作用占比之和为 95.21%。反应本项目可持续发展效益明显。

5.受益对象满意度

通过向 75 名应急部门工作人员、43 名惠及单位和 49 名社会大众发放调查问卷结果统计，受调查者对本项目资金分配方式和分配标准、资金申请和审批流程的效率性、应急管理部门组织开展的应急救援培训效果、应急救援能力和救援水平的提升等整体满意度评价“很满意”和“满意”占比之和为 95.81%，整体满意度较高。

（三）成本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实施较好地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目标，进一步提升了福建省应急救援队伍能力建设，增强了应对危化品、防汛、森林防火、海上客船碰撞等各类事故灾难的应急处置能力，提高了应对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能力，有效遏制了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实现全省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为福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创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社会效益较明显，受益对象满意度较高，项目带来的

成本效益较明显。

三、绩效评价体系扣分说明

每一项扣分原因详见《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打分表》（附件 2）

附件 2：

项目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与扣分情况说明
项目决策（20 分）	项目立项（6 分）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3 分）	该项分值 3 分。项目申报、设立过程符合相关文件要求、与单位职能相符、具有现实性需求，得 2.5～3 分；较符合，得 1.5～2.5 分；基本符合，得 1～1.5 分；不够符合，得 0～1 分。	3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国家矿山安监局综合司《关于进一步推进防范化解尾矿库安全风险重点工作的通知》《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家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的指导意见》《福建省自然灾害防范与救助管理办法》《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头顶库”事故隐患治理工作意见的通知》《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 福
		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性（3 分）	该项分值 3 分。项目履行相关规定程序，且程序规范，得 2.5～3 分；较规范，得 1.5～2.5 分；基本规范，得 1～1.5 分；不够规范，得 0～1 分。	3	

					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应急管理厅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福建省应急管理厅等九部门关于印发〈福建省防范化解尾矿库安全风险实施方案〉的通知》《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防范化解尾矿库安全风险重点工作的通知》《福建省“十四五”应急体系建设专项规划》等文件精神，省应急厅结合我省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实际编制本项目预算，由省财政厅和省应急厅联合呈报省政府审定并参照直达资金报财政部批复同意后，在规定时间内按程序下达资金。
	绩效目标（6分）	总体目标合理性（2分）	该项分值2分。项目总体目标设置合理，得1.5～2分；较合理，得1～1.5分；基本合理，得0.5～1分；不够合理，得0～0.5分。	1.6	本项目总体目标仅明确了项目工作计划安排，未明确尾矿库事故隐患治理、应急救援演练、国家级应急救援基地（装备）建设和目标责任制奖励的核心任务和效益。

		绩效指标合理性（2分）	该项分值2分。项目绩效设置合理清晰得1.5～2分；较合理，得1～1.5分；基本合理，得0.5～1分；不够合理，得0～0.5分。	1.6	本项目年初制定的质量指标“尾矿库治理奖补数量”的指标值内容为完成数量，而非完成质量；社会效益指标“事故死亡率下降幅度”的事故死亡率不便年度考核。对比绩效目标与实际完成情况，本项目年初所设置绩效目标“演练效果达到预期目标率”指标值≥80%，实际完成值100%，“应急救援演练按时完成率”指标值≥80%，实际完成值100%，“事故死亡率下降幅度”指标值≥1.5%，实际完成值11%，“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同比下降率”指标值≥0.03%，实际完成值11%，反映年初设置目标指标值较实际完成值偏低。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该项分值2分。项目绩效设置明确具体得1.5～2分；较明确，得1～1.5分；基本明确，得0.5～1分；不够明确，得0～0.5分。	1.6	本项目年初制定的数量指标“国家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奖补率”“目标生产责任制考核成绩突出单位实施奖励个数”的目标值均是相对数，未能明确产出数量，目标设置

					不够明确。
	资金投入（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3分）	该项分值3分。预算编制合理，得2～3分；较合理，得1～2分；基本合理，得0.5～1分；不够合理，得0～0.5分。	3	本项目根据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福建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省级零基预算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省级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结合我省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实际，遵循突出重点、科学分配、绩效导向、公开透明的原则，采取因素法和项目法相结合的分配方式，并适当向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原中央苏区县、革命老区县倾斜，编制科学、合理的安全生产专项经费预算。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该项分值2分。资金分配合理，得1.5～2分；较合理，得1.0～1.5分:基本合理，0.5～1分；不够合理，得0～0.5分。	2	
		预算与目标匹配性（3分）	该项分值3分。预算与目标匹配性高， 得2～3分；较合理，得1.0～2分；基本合理，得1.0～1.5分；不够合理，得0～1分。	3	本项目年度预算安排资金2064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省级下达至各设区市及县（市、区）资金2064万元，预算与目标

					匹配性高。
项目管理（20分）	组织实施（11分）	组织机构健全性（2分）	该项分值2分。项目主管部门能够有效履行监督管理职能、项目组织管理机构设置合理、责任分工明确，得1.5～2分；较明确，得1～1.5分；基本明确，得0.5～1分；不明确，得0～0.5分。	2	省应急厅制定了《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内设机构主要职责和人员编制规定》《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预算资金绩效目标管理实施细则》《福建省应急管理厅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实施细则》《福建省应急管理厅2023年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等项目管理制度，对专项资金的部门职责、补助范围、资金分配方法、资金下达时限、监督管理等作了明确的规定，相关部门能够有效履行监督管理职能。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该项分值3分。项目业务管理制度完善，能够有效地保证项目实施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5～3分；较好，得1.5～2.5分；一般，得1～1.5分:差，得0～1分。	3	
		申请及审批规范性（3分）	该项分值3分。申请及审批流程规范，得2.5～3分:较规范，得1.5～2.5分；基本规范，得1～1.5分；不规范，得0～1分。	3	省应急厅根据《福建省省级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文件规定的专项资金支出投向要求，严格按照财政国库管理制度及国家有关政府采购制度等相关规定执行，做到资金管理合规、资金申报手续齐全、审批程

					序明确、专项资金专款专用。
		质量控制有效性（3分）	该项分值3分。项目质量监管到位，得2～3分；较到位，得1～2分，基本到位，得0.5～1分；不到位，得0～0.5分。	3	县（区）应急管理部门会同同级财政部门对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对存在的问题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及时整改；设区市应急管理部门会同同级财政部门按照下达资金绩效目标要求对县（区）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抽查；省应急厅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并抽取部分项目进行现场核查。
	资金管理（9分）	预算执行情况（3分）	该项分值3分。得分=预算执行率×3分。预算执行率=(实际下达资金/年度预算资金)×100%。	3	本项目年度预算2064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省级下达至各设区市及县（市、区）资金206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财政资金支付进度（3分）	该项分值3分。得分=财政资金支付进度×3分。财政资金支付进度=（财政资金累计支付到用款单位金额/财政累计下达预算金额）×100%。	2.7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各设区市及县(市、区）实际到位资金2064万元，实际支出项目资金1887.41万元，支出实现率为91.44%。

		资金使用合规性（3分）	该项分值3分。项目资金使用合法合规，资金执行进度与项目实施进度匹配，得2.5～3分；较为匹配，得1.5～2.5分；基本匹配，得1～1.5分；不匹配，得0～1分。	3	省应急厅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合理安排项目资金支出，资金使用程序完整、合规，财务监控机制较有效，支出做到审批程序明确、管理责任到人，支出较规范。
产出（30分）	数量指标（16分）	组织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演练场次完成率（4分）	该项分值4分。完成率=（实际开展的应急救援演练场次/计划开展的应急救援演练场次）×100%； 当完成率≥100%时，得4分；当完成率≤100%时，得分=完成率×4分。	4	本项目计划开展不少于5场次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演练，实际完成8场次，完成率160%。
		目标生产责任制考核成绩突出单位实施奖励个数完成率（4分）	该项分值4分。完成率=（实际完成的目标生产责任制考核成绩突出单位实施奖励个数/计划完成的目标生产责任制考核成绩突出单位实施奖励个数）×100%； 当完成率≥100%时，得4分；当完成率≤100%时，得分=完成率×4分。	4	本项目计划对9个目标生产责任制考核成绩突出单位实施奖励，实际完成9个，完成率100%。
		尾矿库治理奖补数量完成率	该项分值4分。完成率=（实际完成的尾矿库治理奖补数/计划完成的尾矿库治理奖补数）×	4	本项目计划对16座尾矿库治理给予奖补，实际完成16座，完成率100%。

		（4 分）	100%； 当完成率≥100%时，得 4 分；当完成率≤100%时，得分=完成率×4 分。		
		国家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奖补完成率（4 分）	该项分值 4 分。完成率=（实际完成的国家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奖补/计划完成的国家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奖补）×100%； 当完成率≥100%时，得 4 分；当完成率≤100%时，得分=完成率×4 分。	4	本项目计划完成3个国家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奖补，实际对漳州市古雷开发区、泉州市惠安县、厦门市集美区共 3 支国家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奖补，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8 分）	尾矿库治理验收合格率（4 分）	该项分值 4 分。合格率=（实际验收合格的尾矿库/完成的尾矿库治理奖补数量）×100%； 当完成率≥100%时，得 4 分；当完成率≤100%时，得分=完成率×4 分。	4	省应急厅计划对 16 座尾矿库治理项目提供奖补，实际奖补了 16 座尾矿库治理项目，尾矿库治理验收合格率达 100%
		演练效果达到预期目标达标率（4 分）	该项分值 4 分。达标率=（演练效果达到预期目标实际场次/计划完成的应急救援演练场次）×100%； 当达标率≥100%时，得 4 分；当达标率≤100%时，得分=达标率×4 分。	4	省应急厅联合各设区市及县（市、区）应急管理部门共组织开展8场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演练，演练过程的应急响应、紧急动员、灾害监测与研判、指挥与协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应急资源管理、应急通信、信息公开、

					人员保护、警戒与管制、医疗救护、现场控制及恢复等效果良好，演练效果达到预期目标率达 100%
	时效指标（6 分）	应急救援演练完成及时率（6 分）	该项分值 6 分。及时率=（按时完成的应急救援演练场次/计划完成的应急救援演练场次）×100%； 当及时率≥100%时，得 6 分；当及时率≤100%时，得分=及时率×6 分。	6	本项目组织开展的 8 场应急救援演练均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效益（30 分）	经济效益（4 分）	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同比下降，有效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减少财产损失（4 分）	该项分值 4 分。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目标值，得 4 分；未完成目标值时得分为:（实际完成值/目标值）×4 分。	4	本项目制定的“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同比下降率”年度目标值不小于 0.03%，实际完成值为 11%。
	社会效益（9 分）	增强各级指挥机构和相关部	该项分值 3 分。实施问卷调查，按选项占比计分。非常认可得 3 分，认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不	2.75	共回收 118 份问卷，评价“非常认可”占 78.81%，“认可”占 17.80%，“一般”占

	门应急联动协同能力，提高抢险救援队伍应对突发性事件的能力（3分）	认可不得分。		3.39%。
	事故死亡率下降幅度（3分）	该项分值3分。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目标值，得3分；未完成目标值时得分为:（实际完成值/目标值）×3分。	3	本项目制定的“事故死亡率下降幅度”年度目标值不小于1.5%，实际完成值为11%。
	助力国家应急救援基地装备建设，提升应对重特大、复杂事故险情的应急救援能力（3分）	该项分值3分。实施问卷调查,按选项占比计分。非常认可得3分，认可得2分，一般得1分，不认可不得分。	2.60	共回收25份问卷，评价“非常认可”占64%，“认可”占32%，“一般”占4%。

生态效益（4分）	有效改善尾矿库周边生态环境（4分）	该项分值4分。实施问卷调查，按选项占比计分。非常认可得4分，认可得3分，一般得2分，不认可不得分。	3.89	通过对16座尾矿库坝坡整治改造排洪系统、覆土植被、改造防渗设施等措施，恢复尾矿库周边生态环境。共回收46份问卷，评价“非常认可”占89.13%，“认可”占10.87%。
可持续影响（4分）	形成安全生产保障长效机制，促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4分）	该项分值4分。实施问卷调查，按选项占比计分。非常认可得4分，认可得3分，一般得2分，不认可不得分。	3.74	本项目通过组织开展8场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演练，为我省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处置提供宝贵经验；通过对国家专业应急救援队伍购置安全生产应急救援装备给予补助，确保区域重特大、复杂事故灾害救援需要；通过引导各级政府和企业加大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投入，加快排除安全隐患，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形成安全生产保障长效机制，促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共回收167份问卷，评价“非常认可”占79.04%，“认可”占16.17%，“一般”占4.79%。
服务对象或社会公	政府工作人员对项目实施整	该项分值3分。实施问卷调查，按选项占比计分。很满意得3分，满意得2分，一般得1分，不满	2.80	共回收75份问卷，评价“很满意”占84%，“满意”占12%，“一般”占4%。

	众满意度（9分）	体满意程度（3分）	意不得分。		
		项目惠及单位对项目实施整体满意程度（3分）	该项分值3分。实施问卷调查，按选项占比计分。很满意得3分，满意得2分，一般得1分，不满意不得分。	2.67	共回收43份问卷，评价“很满意”占72.09%，“满意”占23.26%，“一般”占4.65%。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整体满意程度（3分）	该项分值3分。实施问卷调查，按选项占比计分。很满意得3分，满意得2分，一般得1分，不满意不得分。	2.65	共回收49份问卷，评价“很满意”占69.39%，“满意”占26.53%，“一般”占4.08%
总分		100分	得分	96.64	优

附件 3：　　调查问卷

1．请问您的身份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政府部门工作人员	75	44.91%
项目惠及单位	43	25.75%
社会公众	49	29.3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67	

2. 项目资金用途？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尾矿库事故隐患治理	46	27.54%
应急救援演练	118	70.66%
国家级应急救援基地（装备）建设	25	14.97%
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奖励	45	26.9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67	

3.请问您工作或居住地所属地市？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福州市	11	6.59%
三明市	45	26.95%
泉州市	5	2.99%
南平市	3	1.8%
龙岩市	56	33.53%
宁德市	6	3.59%

漳州市	33	19.76%
厦门市	2	1.2%
莆田市	5	2.99%
平潭综合实验区	1	0.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67	

4. 请问您对本项目资金分配方式和分配标准是否满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很满意	91	77.12%
满意	20	16.95%
一般	7	5.93%
不太满意，原因为	0	0%
非常不满意，原因为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8	

5. 请问您对本项目资金申请和审批流程的效率性是否满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很满意	91	77.12%
满意	20	16.95%
一般	7	5.93%
不太满意，原因为	0	0%
非常不满意，原因为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8	

6.请问您是否认可尾矿库闭库销库分类治理对恢复周边生态环境的作用？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认可	41	89.13%
认可	5	10.87%
一般	0	0%
不太认可，原因为	0	0%
非常不认可，原因为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6	

7.请问您对应急管理部门组织开展的应急救援培训效果是否满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很满意	94	79.66%
满意	18	15.25%
一般	6	5.08%
不太满意，原因为	0	0%
非常不满意，原因为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8	

8.请问您是否认可本项目实施对增强各级指挥机构和相关部门应急联动协同能力，提高抢险救援队伍应对突发性事件能力的作用？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认可	93	78.81%
认可	21	17.8%
一般	4	3.39%
不太认可，原因为	0	0%
非常不认可，原因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8	

9.请问您是否认可本项目实施对完善国家应急救援基地装备建设，提升应对重特大、复杂事故险情的应急救援能力的作用？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认可	16	64%
认可	8	32%
一般	1	4%
不太认可，原因为	0	0%
非常不认可，原因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5	

10.请问您是否认可本项目实施对防范化解安全生产风险，减少事故发生起数和死亡人数的作用？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认可	132	79.04%
认可	26	15.57%
一般	9	5.39%
不太认可，原因为	0	0%
非常不认可，原因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67	

11.请问您是否认可本项目实施对减少安全生产经济损失的作用？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认可	129	77.25%
认可	30	17.96%
一般	8	4.79%
不太认可，原因为	0	0%

非常不认可，原因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67	

12.请问您是否认可本项目的实施对形成全省安全生产保障长效机制，促进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的作用？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认可	132	79.04%
认可	27	16.17%
一般	8	4.79%
不太认可，原因为	0	0%
非常不认可，原因为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67	

13.您对本项目整体实施效果是否满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很满意	128	76.65%
满意	32	19.16%
一般	7	4.19%
不太满意，原因为	0	0%
非常不满意，原因为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67	

附件 4：　　评价工作组成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职称	联系方式	备注（岗位资格）
1	陈春姑	中级会计师	0592-5182710	高级分析师
2	尤娜	中级经济师	0592-5182709	高级分析师
3	李燕斌	-	0592-5182711	分析师

福建省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部门整体支出（2023 年）绩效评价报告

厦门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福建省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部门整体支出（2023年）绩效评价结论

福建省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部门整体支出（2023年）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2.33分，其中：项目决策17.95分、过程管理19.45分、产出效果29.76分、实现效益25.17分，综合绩效评定结论为“优”。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福建省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

“部门整体支出（2023年）”绩效评价结论一览表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	20	17.95
过程管理	20	19.45
产出效果	30	29.76
实现效益	30	25.17
综合得分	100	92.33
绩效评定级别	优	

目 录

一、项目概述---------- 105

（一）项目背景----------105
（二）项目主要内容---------- 107
（三）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108
1.资金预算情况---------- 108
2.资金使用情况---------- 108
3.预算执行情况---------- 109
（四）项目绩效目标---------- 109
1.总体绩效目标---------- 109
2.项目绩效指标---------- 110

二、评价结论----------111

三、主要绩效----------111

（一）完成省厅委托事项，安全生产基础保障进一步巩固---------- 111
（二）持续推进科研项目，为社会提供安全生产技术服务---------- 112
（三）提供技术支撑服务，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113
（四）发挥宣教工作优势，进一步提升全员安全生产意识---------- 114

四、存在问题---------- 115

（一）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设置待优化---------- 115
（二）绩效考核机制待完善---------- 115
（三）新兴行业的安全生产责任相关边界还不够清晰---------- 116

五、相关建议---------- 116

（一）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提升管理精度---------- 116
（二）规范项目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可测性---------- 116
（三）提高预算编制管理水平，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建设---------- 117
（四）规范项目过程管理，不断提升项目产出绩效---------- 118
（五）坚持绩效导向，完善考核机制，引导事业发展---------- 118
（六）不断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监管能力---------- 118

附件 1：----------120

一、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20

（一）评价目的----------120
（二）评价原则----------120
（三）评价方法----------121
（四）评价指标体系---------- 121

（五）评价实施过程---------- 122
1．前期准备----------122
2．组织实施----------123
3．编写并提交报告----------124
二、具体评价分析---------- 124
（一）绩效目标分析---------- 124
1.目标明确性分析----------124
2.目标合理性分析----------125
3.目标合规性分析----------126
4.目标相关性分析----------126
5.目标实现情况分析----------126
（二）效益综合分析---------- 128
1.经济效益----------128
2.社会效益----------128
3.可持续发展----------128
4.受益对象满意度----------129
三、绩效评价体系扣分说明---------- 130
附件 2：项目评价指标体系----------131
附件 3：调查问卷统计表----------140
附件 4：评价工作组成员名单----------142

福建省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部门整体支出（2023年）绩效评价报告

为了规范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若干措施的通知》（闽财绩〔2019〕2号）、《中共福建省委 福建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闽委发〔2019〕5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厦门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专项工作组，对福建省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部门整体支出（2023年）财政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

1.实施主体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福建省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省安科院”），该部门前身为“福建省劳动保护科学研究所”，直属于福建省应急管理厅，为省财政核拨的公益类科研事业单位，是福建省重要的安全与应急科研和技术支撑机构，负责贯彻本部门整体支出（2023年）的实施与执行情况。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的批复，省安科院的主要职责是：开展安全生产理论、生产标准、技术规范等研究；承担安全风险评估、安全条件评价、安全事故技分析以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等工作；推广应用安全生产新技术、新成果；开展安全生产相关的实验和检测检验工作；出版发行《安全与健康》杂志。承担职业卫生监督检查、职业危害事故调查处理等事务性、技术性、辅助性工作。

2.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印发福建省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行业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升工程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闽安委办[2014] 59 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提出，加强监管执法技术支撑体系建设。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依靠专家查隐患促整改工作制度》（安监总厅（2014）73 号）、《关于印发福建省非煤矿山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升工程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闽安监综合〔2014〕99 号）、《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更新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特种作业操作证式样的通知》（应急厅〔2019〕53 号）及《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安全生产“三项岗位人员”考试与证书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闽应急〔2020〕2 号）等文件规定，为规范和加强全省安全生产考试和与证书管理，提高从业人员安全素质，为全面提升企业

的安全生产水平，加强对企业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切实加强基层工作的全面进展，建立持续改进的安全生产长效机制，为福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创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以此为立项依据。

（二）项目主要内容

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完成省厅委托的各项工作任务，确保做好技术支撑，强化安全生产科技创新，推进基础科研和科技成果转化，主要内容包括：

（1）稳步推进省厅委托事项

一是承担全省工矿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的评审组织和评审工作，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确保全面完成省厅委托的标准化评审目标任务；**二是**承担全省安全生产考试管理工作，包括安全生产理论考试点和特种作业安全技术实操考试点现场验收、远程视频监控巡考、特种作业操作证印制和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管理等；**三是**为省厅提供各类安全生产技术支撑，包括开展科研工作、委派专家协助开展现场督查检查等，开展安全生产理论、生产标准、技术规范等研究，承担安全风险评估、安全条件评价、安全事故技术分析以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等工作。**四是**协助省厅开展宣传教育工作，出版发行《安全与健康》杂志。参与职业卫生监督检查、职业

危害事故调查处理等事务性、技术性、辅助性工作（具有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

（2）着力创新提升，积极开展科技服务

结合当前应急管理工作需要，做好安全生产、应急管理、职业健康等领域科学研究，推广应用安全生产新技术、新成果，开展安全生产相关的试验和检测检验工作。**一是**稳步推进纵向科技项目。**二是**持续推动横向科技项目开展。**三是**继续为全省职业病危害防治提供技术支撑和服务。

（三）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1.资金预算情况

2023 年，本项目资金主要来源于省级财政资金拨款，年初预算资金 1831.92 万元，年中追加资金 521.54 万元，调整后预算资金为 2353.46 万元。

2.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2297.18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修缮、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支出。

部门整体支出明细表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支出数	执行率
一、基本支出	**1661.30**	**1760.58**	**1860.08**	**105.65%**
人员经费	1340.13	1439.41	1467.89	101.98%

公用经费	321.17	321.17	392.19	122.11%
二、项目支出	**170.62**	**592.87**	**437.10**	**73.73%**
本年支出合计	**1831.92**	**2353.46**	**2297.18**	**97.61%**

2023 年，省安科院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和福建省应急管理厅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合理、规范安排项目资金支出，资金的拨付有规范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会计信息规范、完整。

3.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2297.1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7.61%，结余资金 56.28 万元，资金结余率 2.39%，整体预算执行情况较理想。

（四）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绩效目标

2023年，省安科院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制定总目标为“完成安全监管相关工作任务，提高全社会安全素质和人民群众的自我保护意识，增强全社会的安全生产观念，进一步营造加强安全生产的社会舆论氛围，增强全社会的安全生产观念，减少安全生产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为福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创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

2.项目绩效指标

2023年，省安科院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将总体目标细化为“一般性支出”、“产出”、“效益”和“满意度”4个一级指标，具体分解出8个二级指标和14个三级指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本项目2023年绩效指标设定情况详见表1。

表1：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纵向课题结题数量	＝2个
		安全生产考试点验收数量	＝30个
		工贸企业、非煤矿山标准化评审家数	≥17个
		特种作业操作证制证数量	≥120000张
	质量指标	课题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课题项目进度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横向项目完成金额	≥150万元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安全生产事故总量同比降幅	≥2%
	社会效益	安全隐患排查覆盖率	≥20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省安科院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满意率	≥80%

二、评价结论

本次评价，重点围绕项目决策、过程管理、产出成果和产生效益等四方面对省安科院在2023年期间负责组织实施的整体部门财政支出进行综合评价。经综合评价得分，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2.33分，其中：项目决策17.95分、过程管理19.45分、产出效果29.76分、实现效益25.17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具体情况详见附件2。

三、主要绩效

（一）完成省厅委托事项，安全生产基础保障进一步巩固

1.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定级评审和帮扶指导方面。2023年度，省安科院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定级评审54家（较2022年增加28家），其中工贸企业32家，较2022年12家增加166.66%，非煤矿山企业22家，较2022年14家增加57.14%；落实省厅《关于开展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达标指导提升工作的通知》要求，对15家工贸企业开展指导帮扶工作；在厅基础处的指导下，草拟《福建省工贸行业小微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分细则》、《福建省工贸行业小微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有力推动小微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2.**安全生产考试管理方面**。2023年度，省安科院组织专家对安全生产理论考试点完成现场验收8场、对特种作业安全技术实操考试点完成现场验收27场；组织“三项岗位人员”计算机理论考试5167场，共计202850人次；印制特种作业操作证105167张。

3.**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管理方面**。2023年度，省安科院共计受理并审核注册申请材料1562件，通过预审737件（其中：初始注册420件、延续注册1件、变更注册220件、重新注册96件），上报终审机构共20批次，邮寄注册证书（标签）697件。

（二）持续推进科研项目，为社会提供安全生产技术服务

2023年度，省安科院以提升核心竞争力和为社会提供安全生产技术服务为目标，完成5个纵向项目和7个横向项目的结题验收。

1.**纵向科研项目方面**，2023年度，省安科院完成《非煤地下矿山地压监测方案研究》《基于倾斜摄影测量技术的三维模型在工业园区风险评估中的应用》《锂电池生产企业职业病危害风险防控研究》《工业园区事故应急能力评估与研究》《对苯二甲酸粉尘爆炸特性研究》等5个基本科研专项项目的结题验收及归档工作。

2.横向科研项目方面，2023年度，省安科院签订横向科研项目8项，其中已结题验收7项，横向项目的开展有力推动了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和技术水平的提升，切实提高了企业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能力。

（三）提供技术支撑服务，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2023年度，省安科院委派300多名专业技术人员参与省厅的督查、检查、调研、授课、重大节日的驻守。如：岁末年初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整治、《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2023版）解读、南平铝业执法检查、工贸重点企业有限空间作业专家指导服务、“五一”期间安全生产明察暗访工作、危险化学品执法检查、挂钩联系民营企业实地调研、全人大常委会安全执法检查等有关工作，帮助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和行业企业查问题、促整改，提升各地区安全生产工作水平。

省安科院对接省厅技术支撑需要，根据省厅工作要求，选派5名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省厅生产安全及应急技术支撑工作，参与全省工贸小微企业安全标准化信息化平台建设、文明单位创建等工作。

此外，省安科院配合省应急厅相关处室起草《关于进一步规范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工作的通知》的规范性

文件，配合国家矿监局福建局相关处室起草、制定《福建省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闽应急〔2023〕70号）的规范性文件，并在德化县举办的全省非煤矿山安全监管业务培训班上进行解读。

（四）发挥宣教工作优势，进一步提升全员安全生产意识

1.**配合省厅宣传保障工作**。2023年度，省安科院参加省政府安办驻守督导宣传保障工作，参加应急管理工作新闻发布会、全省应急管理工作会议、全省防范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视频会议、“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进基层宣传志愿服务活动、5.12防灾减灾日活动、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国际减灾日活动、全省标准化推进工作会议等活动，做好宣传报道工作。

2.**强化专题策划宣传**。《安全与健康》杂志紧扣应急管理部、省应急管理厅工作部署，每一期聚焦一个专题，开展重点报道。2023年度，省安科院完成了杂志年发行订阅量32.94万余份，月均2.7万余份，在省内期刊类杂志中排名前十。

3.**扩展渠道挖掘宣传素材**。2023年度，省安科院与省厅有关业务处室、省国资委、省教育厅、省森林消防总队等职能部门开展沟通宣传工作，与平潭综合实验区综合执法与应急管理局、罗源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等开展现场一线采访工作。

4.**积极开展杂志赠阅工作**。按照厅领导要求，省安科院向各设区市及平潭综合实验区领导等赠阅约6900份，扩大杂志的全省覆盖面和影响力。

四、存在问题

（一）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设置待优化

部分指标年初设置目标与实际完成值存在差距。如所设置的绩效目标“工贸企业、非煤矿山标准化评审家数”，2022年设置指标值为20家，实际完成值为26家，但2023年设置指标值≥17家，实际完成值54家；设置“安全隐患排查覆盖率”指标值≥20个，实际完成值20个，目标值设置较保守。

（二）绩效考核机制待完善

省安科院缺乏日常考核办法或定期考核机制，无法及时掌握项目执行进度、执行过程中发生的问题及其原因，容易出现预算执行中面临无预算开支的风险，如安全生产技术支撑专项工作经费因编制预算时由于自然灾害和省厅部署工作的不可预见性，无法准确预估来年专项工作经费，导致2023年专项资金使用紧张，年初预算安排资金170.62万元均已支出，且追加使用部门往年事业收入结余资金，项目支出完成率99.99%。

（三）新兴行业的安全生产责任相关边界还不够清晰

目前新生的行业、领域、产业等安全生产还存在一定的监管空白，相关安全生产责任体系职责边界还不够清晰，对于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重点工作清单方面还不够细化，部门监管责任方面具体化程度还不够，新兴行业中的安全生产责任链条中行业管理、日常监管、专业监管等监管职责需要进一步细化界定。

五、相关建议

（一）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提升管理精度

该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仍有一定的提升空间，可结合项目的安全生产工作特点，科学设置有针对性的、可操作性的绩效指标，使评价结果更贴切反映项目的实际执行情况，使得预算编制更具有价值，如：成本指标可增设操作证制费标准、标准化评审费用标准等指标。

（二）规范项目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可测性

项目年初制定资金预算时，在参考往年支出金额的基础上，应充分考虑项目在预算年度可能发生的变化情况，依据统一的预算科目和规定的收支标准、程序编制预算，根据历年决算情况，结合部门和社会的大环境要求，在编制下一年度预算时充分考虑收入增减预期，使预算编制更加合理、科学。

一是加强对预算编制标准的调研，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二是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促进预算管理与经费支出标准的有机结合，严格划分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三是提高预算编制的基础性工作，力求预算完整细化，强化对支出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四是加大财政预算投入，对科学技术、安全生产技术支撑专项业务工作加大经费投入。

另外，强化项目资金事中管理。财务部门和监督部门参与财政资金使用的全过程，建立更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加大对资金全过程的监督控制，加强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的动态评估，对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调整，明确整改措施，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为促进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提供资金保障。

（三）提高预算编制管理水平，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建设

为了能提高预算测算的准确性，建议在开展项目预算申报工作之前，根据日常工作计划或上级下达任务或制定完备的项目建设方案，明确预期实现的目标或应完成的任务，进一步明确项目预算资金需求，做好项目资金保障工作，进一步提升项目推进效率与效果。一是要加强预算管理意识，提高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确凿性，将绩效理念和管理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视全过程，从源头上控制好项目经费的精细化编制； 二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依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统筹安排支出，在预算额度严格控制

费用支出。

（四）规范项目过程管理，不断提升项目产出绩效

科学合理制定项目绩效目标和过程监控指标，建立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对目标不够明确清晰、资金预算与目标不匹配、扶持方式不合理、效益不明显的项目压减预算资金，提高项目扶持政策的精准性、实效性。

（五）坚持绩效导向，完善考核机制，引导事业发展

树立财事统一的观念，执行中的困难要亲自研究解决，部门经费落实专人管理，制定详细的经费开支计划，依照计划扎实推进预算执行，把预算执行进度作为敢担当善作为的重要标尺，通过预算支出进度反映工作推进效率，对内设处室部门执行状况进行每月通报。

（六）不断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监管能力

进一步明确新兴行业的安全生产责任相关边界。针对新生的行业、领域、产业等安全生产，细化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重点工作清单，有效划分安全生产责任链条中行业管理、日常监管、专业监管等监管职责，并会同市纪委监委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调研督查，以严格执纪问责，推动安全责任落地落实。

综上，建议下一年度加强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加强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的动态评估，强化对支出标准执行情况的

监督，对科学技术、安全生产技术支撑专项业务工作加大财政预算经费投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1：

一、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是衡量和考核福建省安全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省安科院”）2023 年部门整体财政支出实施与执行效果，了解、分析、检验其支出是否达到预期目标，项目执行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并通过总结经验，分析问题，采取切实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资金支出管理，提高财政预算资金使用效益。

（二）评价原则

按照科学规范、绩效相关、政策相符、依据充分、独立评价等原则，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 号）、《中共福建省委 福建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闽委发〔2019〕5 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若干措施的通知》（闽财绩〔2019〕2 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等文件的要求，并依据项目资料、现

场调研访问等获取的数据与情况，评价工作组对该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

（三）评价方法

根据省安科院部门职责的特性，评价工作组采用现场评价、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综合运用互联网信息收集调查法、成本效益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受众评价法和专家意见法等评价方法。

（四）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要求，基于评价目的、依据和方法，结合“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实际情况,工作组对该项目设计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设计思路为注重评价项目决策、过程、产出以及效益的全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决策、过程、产出以及效益4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41个三级指标，根据各个指标的重要程度分别赋予了相应的权重与分值,力求指标设置和评分标准可行性、客观性、科学性和简明性。其中:决策指标20分，体现决策的立项、绩效目标、资金安排情况;过程指标20分，体现过程的业务管理与财务管理情况;产出指标30分，体现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效益指

标 30 分，主要体现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效益以及满意度情况。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2。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文件确定，分为 4 个级别:

评价得分在 90 分（含）~100 分为优;评价得分在 80 分（含）~90 分为良;评价得分在 60 分（含）~80 分为中;评价得分在 60 分（不含）以下为差。

（五）评价实施过程

本次评价工作分为三个阶段，分别是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和结果形成。

1．前期准备

项目启动。2024 年 3 月 1 日，评价机构组成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初步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并对项目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整理的基础上,评价工作组梳理项目实施过程和相关服务单位有关情况，对重要的或存在疑问的基础数据资料进行了初步汇总。

编制评价方案。在前期分析资料的基础上，评价工作组制定了评价工作方案，明确了评价对象、评价内容、评价方式、评价依据、评价程序、时间安排及人员配备等内容。2024

年 3 月 20 日，评价机构完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编制工作,并与委托方及项目单位就工作方案内容进行了确认。

制定评价指标体系。在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参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评价工作组对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指标进行了细化，编制形成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制定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重点调查项目惠及人员对本项目的满意度情况。

2．组织实施

实施主体自评。评价工作组组织实施主体自评，围绕项目的决策、过程、效益等环节了解项目具体实施情况，收集资料，评价并核实项目立项情况、资金到位和使用情况、项目管理情况等。

资料收集。首先，了解绩效目标设立及完成情况。评价工作组详细了解绩效目标的设立、实施过程和取得成果，对相关数据和成果与绩效目标进行核对。其次，了解项目支出情况，评价工作组对收集到的资料进行审核，重点审查该项目的资金使用和效益实现等方面的资料。

发放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评价工作组采取互联网信息收集调查法，通过问卷星互联网信息专业调查平台，由项目委托单位发动相关人员填写调查问卷，重点了解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综合分析。在前期的资料收集、整理分析、访谈等工作基础上，评价工作组针对前期工作发现的问题与项目单位进一步沟通，并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该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

3．编写并提交报告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评价机构根据收集到的项目相关资料以及调研情况，对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情况进行综合分析，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内容撰写绩效评价报告。2024 年 3 月 31 日前，评价机构提交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并征求意见，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形成绩效评价报告正式稿。

二、具体评价分析

（一）绩效目标分析

1.目标明确性分析

从总体目标看，省安科院设置项目总目标为“完成安全监管相关工作任务，提高全社会安全素质和人民群众的自我保护意识，增强全社会的安全生产观念，进一步营造加强安全生产的社会舆论氛围，增强全社会的安全生产观念，减少安全生产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为福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创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与部门

主要职责和立项依据文件的实施目的一致明确。

从具体目标看，省安科院将总目标细化为“一般性支出”、“产出”、“效益”和“满意度”4个一级指标，具体分解出8个二级指标和14个三级指标，全部绩效指标内容均围绕安全生产监管发展来设定，但因自然灾害和省厅部署工作的不可预见性，无法准确预估来年工作量，因此部分指标完成值设定相对较保守，如“工贸企业、非煤矿山标准化评审家数17家”，实际完成54家。

因此，本项目总体目标明确，但部分指标值设置相对较保守。

2.目标合理性分析

从与实施单位职责的相关性看，省安科院所设置绩效目标与“承担安全风险评估、安全条件评价、安全事故技分析以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等工作”、“开展安全生产理论、生产标准、技术规范等研究”、“开展安全生产相关的实验和检测检验工作”、“推广应用安全生产新技术、新成果”等职责密切相关。

从与该项目的立项文件规定的相符性看，省安科院依据政策文件及实际工作所需，设定了该项目总体目标和具体目标，与该项目内容贴合，目标设立合理性强。

3.目标合规性分析

本项目绩效目标依据省安科院的主要工作任务“加大工作力度，稳步推进省厅委托事项。一是进一步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确保全面完成省厅委托的标准化评审目标任务。二是组织好全省安全生产考试管理工作。三是为省厅提供各类安全生产技术支撑，包括开展科研工作、委派专家协助省厅开展现场督查检查等。四是协助省厅开展宣传教育工作。”、“着力创新提升，积极开展科技服务。结合当前应急管理工作的需要，搞好安全生产、应急管理、职业健康等领域科学研究。一是推进纵向科技项目。二是持续推动横向科技项目开展。三是继续为全省职业病危害防治提供技术支撑和服务。”的职责而设定。因此，本项目目标设置合规。

4.目标相关性分析

本项目资金用于部门整体运作，省安科院设置绩效目标“纵向课题结题数量”、“安全生产考试点验收数量”、“工贸企业、非煤矿山标准化评审家数”、“特种作业操作证制证数量”、“安全生产事故总量同比降幅”、“安全隐患排查覆盖率”等指标均围绕部门职能产出成果与产生效益而设定，与项目经费使用相关性强。

5.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2023年本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具体详见表2，除了数

量指标“特种作业操作证制证数量”未达预期外，其余指标均已按计划完成。

表 2：2023 年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值	完成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71.97%	按计划完成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0 次	按计划完成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0 次	按计划完成
产出指标	纵向课题结题数量	＝2 个	5 个	超额完成
	安全生产考试点验收数量	＝30 个	35 个	超额完成
	工贸企业、非煤矿山标准化评审家数	≥17 个	54 个	超额完成
	特种作业操作证制证数量	≥120000 张	105167 张	完成 88%
	课题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按计划完成
	课题项目进度完成率	100%	100%	按计划完成
	横向项目完成金额	≥150 万元	167.27 万元	按计划完成
	成本控制率	≤100%	97.61%	按计划完成
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事故总量同比降幅	≥2%	11%	按计划完成
	安全隐患排查覆盖率	≥20 个	20 个	按计划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省安科院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满意率	≥80%	90%	按计划完成

总体来看，本项目设置目标合规，目标明确，相关性及合理性强，目标实现情况较好。

（二）效益综合分析

1.经济效益

我省安全生产形势进一步稳定好转，根据福建省统计局统计，2023 年福建省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553 起、死亡 420 人，均比上年下降 11.0%。全年内未发生重大事故；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0.0077，比上年下降 14.4%，有力有序有效保障全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有效预防和控制了生产安全事故，为福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创造良好的生态环境。

2.社会效益

一是加强监管执法，全面排查事故隐患，2023 年省安科院排查覆盖率 100%，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到位。**二是加强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提高专业人员培育力度**，2023 年省安科院共受理并审核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申请材料 1562 件，通过预审 737 件（其中初始注册 420 件、延续注册 1 件、变更注册 220 件、重新注册 96 件），通过率 47.18%，上报终审机构共 20 批次，邮寄注册证书（标签）697 件，产生的社会效益较明显。

3.可持续发展

一是安全生产监管能力稳步提升，2023 年省安科院派遣 300 多名专业技术人员参与岁末年初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

专项整治、《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2023版）解读、南平铝业执法检查、工贸重点企业有限空间作业专家指导服务、“五一”期间安全生产明察暗访工作、危险化学品执法检查、挂钩联系民营企业实地调研、全人大常委会安全执法检查等有关工作，帮助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和行业企业查问题、促整改，提升各地区安全生产工作水平。**二是扩大安全宣传教育**，2023年省安科院参加省政府安办驻守督导宣传保障工作，参加应急管理工作新闻发布会、全省应急管理工作会议、全省防范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视频会议、“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进基层宣传志愿服务活动、5.12防灾减灾日活动、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国际减灾日活动、全省标准化推进工作会议等活动，省安科院出版发行的《安全与健康》杂志2023年发行订阅量32.94万余份，月均发行2.7万余份，在省内期刊类杂志中排名前十名，向各设区市及平潭综合实验区领导等赠阅约6900份，杂志的覆盖面和影响力不断扩大。

4.受益对象满意度

通过网络平台向50名相关人员发放的调查问卷结果统计，受调查者对专项资金政策促进工作效率满意度较高，评价“满意”均在90%以上，但在提供的工作环境和工资水平上的满意度仍有提升空间。

三、绩效评价体系扣分说明

每一项扣分原因详见《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打分表》（附件 2）

附件 2：

项目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与扣分情况说明
决策（20 分）	项目立项（6 分）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3 分）	该项分值 3 分。项目申报、设立过程符合相关文件要求、与单位职能相符、具有现实性需求，得 2.5～3 分；较符合，得 1.5～2.5 分；基本符合，得 1～1.5 分；不够符合，得 0～1 分。	3	该项目有助于加强监管执法技术支撑体系建设，有助于持续改进安全生产长效机制的建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所有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性（3 分）	该项分值 3 分。项目履行相关规定程序，且程序规范，得 2.5～3 分；较规范，得 1.5～2.5 分；基本规范，得 1～1.5 分；不够规范，得 0～1 分。	3	
	绩效目标（6 分）	总体目标合理性（2 分）	该项分值 2 分。项目总体目标设置合理，得 1.5～2 分；较合理，得 1～1.5 分；基本合理，得 0.5～1 分；不够合理，得 0～0.5 分。	2	总目标为“完成安全监管相关工作任务，提高全社会安全素质和人民群众的自我保护意识，增强全社会的安全生产观念，进一步营造加强安全生产的社会舆论氛围，增强全社会的安全生产观念，减少安全生产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为福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创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与部门职责及立项文件的实施目的一致明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与扣分情况说明
		绩效指标合理性（2分）	该项分值2分。项目绩效设置合理清晰得1.5～2分；较合理，得1～1.5分；基本合理，得0.5～1分；不够合理，得0～0.5分。	2	对比绩效目标与实际完成情况，省安科院设置的绩效目标合理反映了部门相关任务的执行情况。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该项分值2分。项目绩效设置明确具体得1.5～2分；较明确，得1～1.5分；基本明确，得0.5～1分；不够明确，得0～0.5分。	1.5	省安科院设立的指标明确，与实际工作相符，但部分指标设置相对较保守。
	资金投入（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该项分值2分。预算编制合理，得1.5～2分；较合理，得1～1.5分；基本合理，得0.5～1分；不够合理，得0～0.5分。	1	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资金安排1831.92万元，其中安全生产技术支撑专项工作经费预算170.62万元，追加使用部门往年事业收入结余资金，专项资金偏紧。
		预算执行率（2分）	该项分值2分。得分=预算执行率*2分。资金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计划支出资金）×100%。	1.95	全年实际支出2297.18万元，预算执行率97.61%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该项分值2分。资金分配合理，得1.5～2分；较合理，得1.0～1.5分:基本合理，0.5～1分；不够合理，得0～0.5分。	1.5	全年实际支出2297.18万元中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公用经费）1860.08万元、项目支出437.10万元，资金分配较合理，但建议下年对科学技术、安全生产技术支撑专项业务工作加大经费投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与扣分情况说明
		预算与目标匹配性（2分）	该项分值2分。预算与目标匹配性高， 得1.5～2分；较合理，得1.0～1.5分；基本合理，得1.0～1.5分；不够合理，得0～1分。	2	预算与目标匹配性高
过程（20分）	组织实施（10分）	组织机构健全性（2分）	该项分值2分。项目主管部门能够有效履行监督管理职能、项目组织管理机构设置合理、责任分工明确，得1.5～2分；较明确，得1～1.5分；基本明确，得0.5～1分；不明确，得0～0.5分。	2	项目主管部门福建省应急管理厅能够有效履行监督管理职能，省安科院以科研为发展方向，以专业技术人员为核心，项目组织管理机构设置合理、责任分工明确。
		制度健全性（3分）	该项分值3分。项目业务管理制度完善，能够有效地保证项目实施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5～3分；较好，得1.5～2.5分；～般，得1～1.5分:差，得0～1分。	3	建立健全了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包括预算业务管理制度、收支业务管理、政府采购业务管理、资产管理等，落实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确保“三公经费”使用合理合规。上述制度规定基本执行到位，申请及审批流程规范，项目质量监管较到位，但尚缺乏日常考核办法或定期考核机制。
		申请及审批规范性（3分）	该项分值3分。申请及审批流程规范，得2.5～3分:较规范，得1.5～2.5分；基本规范，得1～1.5分；不规范，得0～1分。	3	
		质量控制有效性（2分）	该项分值2分。项目质量监管到位，得1.5～2分；较到位，得1～1.5分，基本到位，得0.5～1分；不到位，得0～0.5分。	1.5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2分）	该项分值2分。实际完成的资金到位率大于等于目标值，得2分；未完成目标值时得分为:（实际完成值/目标值）×2分。	2	调整后预算资金为2353.46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与扣分情况说明
		预算执行率（2 分）	该项分值 2 分。实际完成的预算执行率大于等于目标值，得 2 分；未完成目标值时得分为：（实际完成值/目标值）×2 分。	1.95	2023 年，部门整体预算资金 2353.46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资金 2297.18 万元，资金执行进度为 97.61%
		财务制度健全性（3 分）	该项分值 3 分。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完善，能够有效地保证资金规范、安全运行，得 2.5～3 分；较为有效，得 1.5～2.5 分:基本有效，得 1～1.5 分；无效，得 0～1 分。	3	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按照规定履行相关财务管理手续，对专项资金使用实行专项核算，专款专用管理，资金使用手续完备，严格履行政策兑现程序，资金使用规范，项目执行过程中，按照本部门预算管理相关要求，对项目完成进度、目标实现程度等进行监控，推进执行进度，财务监控机制比较完善，很大程度上保障了资金的安全和运行规范。
		资金使用合规性（3 分）	该项分值 3 分。项目资金使用合法合规，资金执行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得 2.5～3 分；较为匹配，得 1.5～2.5 分；基本匹配，得～1.5 分；不匹配，得 0～1 分。	3	
产出（30 分）	年初产出目标实现（15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1 分）	该项分值 1 分，经费控制率不超过 100%的满分，超过 1%扣 1 分，扣完为止。	1	2023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 5.85 万元，体现在国内公务接待，公务接待费支出 0.1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5.74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与上年持平，经费控制率 71.9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与扣分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0次）（1分）	该项分值1分，使用次数超过0次不得分	1	未发现违规使用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0次）（1分）	该项分值2分，使用次数超过0次不得分	1	未发现超标准使用
		纵向课题结题数量（2分）	该项分值2分，未达目标值（≥2个）时，得分=实际完成量/计划目标值×分值	2	实际完成5个纵向课题结题验收及归档工作，分别为《非煤地下矿山地压监测方案研究》、《基于倾斜摄影测量技术的三维模型在工业园区风险评估中的应用》、《锂电池生产企业职业病危害风险防控研究》、《工业园区事故应急能力评估与研究》和《对苯二甲酸粉尘爆炸特性研究》。
		安全生产考试点验收数量（2分）	该项分值2分，未达目标值（≥30个）时，得分=实际完成量/计划目标值×分值	2	实际验收安全生产考试点35个，包括组织专家开展安全生产理论考试点现场验收8个、特种作业安全技术实操考试点现场验收27个，均验收合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与扣分情况说明
		工贸企业、非煤矿山标准化评审家数（2 分）	该项分值 2 分，未达目标值（≥17 家）时，得分=实际完成量/计划目标值×分值	2	实际完成 54 家评审（较上年增加 28 家），其中:工贸企业 32 家，非煤矿山企业 22 家。
		特种作业操作证制证数量（2 分）	该项分值 2 分，未达目标值（≥120000 张）时，得分=实际完成量/计划目标值×分值	1.76	已印制特种作业操作证共计 105167 张，完成率 88%
		课题项目验收合格率（1 分）	该项分值 1 分，验收全部合格得满分，未全部完成目标值=实际验收合格项目数/完成项目数	1	组织专家进行项目验收，7 个横向项目、5 个纵向课题均已通过验收评审并结题，课题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课题项目进度完成率（1 分）	该项分值 1 分，按规定时间完成项目各阶段的进度得满分，每延长 1 个工作日扣 1 分，扣完为止。	1	课题项目均已按福建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信息系统中的 “计划进度安排”规定的时间完成每个阶段的工作内容。
		横向项目完成金额（1 分）	该项分值 1 分，未达目标值（200 万元）时，得分=实际完成量/计划目标值×分值	1	横向项目资金均已按规定使用
		成本控制率（1 分）	该项分值 1 分，成本控制率不超过 100%得满分	1	成本控制率为 97.61%
	年初效益目标实现（15 分）	安全生产事故总量同比降幅（5 分）	该项分值 5 分，未达目标值（≥2%）时，得分=实际完成量/计划目标值×分值	5	降幅 1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与扣分情况说明
		安全隐患排查覆盖率（5分）	该项分值5分，未达目标值（≥20个）时，得分=实际完成量/计划目标值×分值	5	实际排查20个
		服务对象对省安科院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满意率（5分）	该项分值5分，未达目标值（≥80%）时，得分=实际完成量/计划目标值×分值	5	安全检查检验满意率达90%，对工作人员工作效率、服务态度满意度达90%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5分）	生产安全事故下降率（5分）	该项分值5分，与上年相比同比下降得满分，同比每上升1%扣1分，扣完为止。	5	根据福建省统计局统计，2023年福建省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553起、死亡420人，均比上年下降11.0%。未发生重大事故。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0.0077，比上年下降14.40%。
	社会效益（10分）	加强监管执法，全面排查事故隐患（5分）	该项分值5分，排查覆盖率100%得满分，少1个扣1分，扣完为止。	5	2023年排查20个点，覆盖率100%
		加强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提高专业人员培育力度（5分）	该项分值5分，得分=证件预审通过率×分值	2.36	共受理并审核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申请材料1562件，通过预审737件(其中初始注册420件、延续注册1件、变更注册220件、重新注册96件），通过率47.1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与扣分情况说明
	可持续发展效益分析（10 分）	安全生产监管能力稳步提升（5 分）	本指标采取综合评判方式进行计分，分为效益明显（5 分），效益一般（3 分），效益很差（0 分）	5	岁末年初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整治、《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2023 版）解读、南平铝业执法检查、工贸重点企业有限空间作业专家指导服务、“五一”期间安全生产明察暗访工作、危险化学品执法检查、挂钩联系民营企业实地调研、全人大常委会安全执法检查等有关工作，帮助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和行业企业查问题、促整改。
		扩大安全宣传教育（5 分）	本指标采取综合评判方式进行计分，分为期刊知名度高（排名前五）（5 分），期刊知名度一般（排名前十）（3 分），期刊知名度差（排名 10 名以外）（0 分）	3	2023 年杂志年发行订阅量 32.94 万余份，月均发行 2.7 万余份，在省内期刊类杂志中排名前十名。
	服务对象满意度分析（5 分）	认为上级部门下发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文件对促进安全生产工作的作用如何（1 分）	该项分值 1 分。实施问卷调查，按选项占比计分。作用大得 1 分，一般得 0.5 分，作用小的不得分。	0.96	收集问卷 50 份，评价“作用大”占 92%，“一般”占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与扣分情况说明
		对部门日常工作经费是否按时发放到位，保障部门工作的正常开展（1 分）	该项分值 1 分。实施问卷调查，按选项占比计分。到位得 1 分，不到位不得分。	1	收集问卷 50 份，均评价为按时到位。
		安全生产监管信息平台是否有助于提高监管工作效率（1 分）	该项分值 1 分。实施问卷调查，按选项占比计分。是得 1 分，否不得分。	0.98	收集问卷 50 份，评价“是”占 98%，“否”占 2%。
		科研项目结题、验收、归档工作规范性（1 分）	该项分值 1 分。实施问卷调查，按选项占比计分。规范得 1 分，不够规范得 0.5 分，不规范不得分。	1	收集问卷 50 份，均评价为规范。
		对提供的工作环境和工资水平满意度（1 分）	该项分值 1 分。实施问卷调查，按选项占比计分。满意得 1 分，基本满意得 0.5 分，不满意不得分。	0.87	收集问卷 50 份，评价“满意”占 76%，“基本满意”占 22%，“不满意”占 2%
评价分值		**优秀（90 分（含）以上）、良好（75 分（含）-90 分）、一般（60 分（含）-75 分）、较差（60 分（不含）以下）**		**92.33**	**优秀**

附件 3：　　调查问卷统计表

福建省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部门整体支出（2023 年）绩效评价问卷调查

1.您能够及时领取工资补贴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及时	50	100%
C.不及时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2.您觉得您的工资补贴与您所付出的劳动相匹配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是	47	94%
B.否	3	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3.您认为部门日常工作经费是否按时发放到位，能够保障部门工作的正常开展？[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50	100%
否，原因为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4.您认为安全生产监管信息平台是否有助于提高监管工作效率？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是	49	98%
C.否	1	2%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5.您认为上级部门下发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文件对促进安全生产工作的作用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大，具有指导作用	46	92%
B.一般，与实际工作相关性不大	4	8%
C.小，原因为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6.您认为安全生产科研项目结题、验收、归档工作是否规范？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很规范，能够严格按照程序进行。	50	100%
B.不够规范，记录不够完善等现象。	0	0%
C.不规范，原因为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7.您对省安科院提供的工作环境和工资水平满意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满意	38	76%
B.基本满意	11	22%
C.不满意	1	2%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附件 4：　　评价工作组成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职称	联系方式	备注（岗位资格）
1	黄晓晖	注册会计师	0592-5182719	高级分析师
2	陈春姑	会计师	0592-5182710	高级分析师
3	尤娜	中级经济师	0592-5182715	分析师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317001 部门整体</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部门（单位）名称</td><td colspan="2">福建省应急管理厅</td><td colspan="2">部门预算编码</td><td colspan="3">317001</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8">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td><td rowspan="2"></td><td colspan="3">预算安排</td><td colspan="2">拨付情况</td><td colspan="2">结余情况</td><td rowspan="2">分值</td><td rowspan="2">得分</td></tr>
<tr><td>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td><td>年中调整金额②</td><td>小计 ③ = ①+②</td><td>年度拨付金额④</td><td>支出实现率(%) ⑤=④/③</td><td>本年度结余金额⑥=③-④</td><td>资金结余率(%) ⑦=⑥/③</td></tr>
<tr><td>合计</td><td>11286.36</td><td>2558.75</td><td>13845.11</td><td>9174.17</td><td>66.2600</td><td>4670.94</td><td>33.7400</td><td>10</td><td>6.63</td></tr>
<tr><td>财政资金小计</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①中央财政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②省级财政资金</td><td>11286.36</td><td>2558.75</td><td>13845.11</td><td>9174.17</td><td>66.2600</td><td>4670.94</td><td>33.7400</td><td></td><td></td></tr>
<tr><td>③地方财政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小计</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td></tr>
</table>

<table>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1.提升我省应急救援队伍能力建设，提高应对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及各类事故灾难能力。
2 提升应对危化品、防汛、森林防火、海上客船碰撞等事故的应急处置能力。
3.落实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决策部署，严肃查处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有效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4.不断提高群众和从业人员的自我保护意识，以宣传促安全，以培训促安全，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
5.生产安全事故总量、死亡人数逐年下降，实现全省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为福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创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td><td colspan="4">本项目 2023 年完成了 8 场应急救援演练，尾矿库治理奖补完成 100%，应急救援演练按时完成率达 100%，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拨付进度达 100%，开展后全省安全生产事故死亡率同比下降 11%，服务对象投诉率为 0%，进一步提升了福建省应急救援队伍能力建设，提高了应对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及各类事故灾难能力和应对危化品、防汛、森林防火、海上客船碰撞等事故的应急处置能力，有效遏制了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实现全省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为福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创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td></tr>
<tr><td rowspan="10">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指标分值</td><td>自评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一般性支出情况</td><td rowspan="3">一般性支出情况</td><td>“三公”经费控制率</td><td>≤100%</td><td>55.17</td><td>2</td><td>2</td><td></td></tr>
<tr><td>“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td><td>≤0 次</td><td>0</td><td>2</td><td>2</td><td></td></tr>
<tr><td>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td><td>≤0 次</td><td>0</td><td>2</td><td>2</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应急通知保障能力和示范工程维护费和财产保险费成本控制率</td><td>≤100%</td><td>0</td><td>8</td><td>8</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事故死亡率下降幅度</td><td>≥1.5%</td><td>11</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同比下降率</td><td>≥0.03%</td><td>11</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对省应急厅安全生产监管、应急管理工作满意率</td><td>≥9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able>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案演练完成数	≥1 场	8	4	4	
			国家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补助数	≥3 个	3	4	4	
			尾矿库奖补个数	≥12 个	16	4	4	
			目标责任制奖补个数	≥9 个	9	4	4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4	4	
			危险化学品行业监管发现隐患和问题整改率	≥90%	100	4	4	
			全省自然灾害避灾点抽查问题整改率	≥90%	100	3	3	
			危险化学品与烟花爆竹隐患问题整改率	≥90%	100	3	3	
			工贸行业有限空间隐患问题整改率	≥90%	100	3	3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进度率	=100%	100	3	3	
总分						96.63		